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中国理财网
www.chinawealth.com.cn

中国银行业理财市场半年报告

（2022年上）

2022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银行理财市场综述 1

一、银行理财市场环境 1

二、银行理财市场发展 3

（一）市场规模稳步增长，净值化程度持续提升 3

（二）养老理财产品试点扩大，满足人民多样养老需求 4

专栏 1-1　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全面开展养老理财相关工作 4

（三）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理财探索绿色金融 5

（四）理财公司稳步发展，市场服务机构持续发力 5

（五）投资人数持续增长，投资收益基本稳健 6

专栏 1-2　理财公司产品代销情况 6

专栏 1-3　中债 ESG 助力理财市场发展 8

第二章　银行理财产品 9

一、理财产品发行存续情况 9

（一）理财产品发行情况 9

（二）理财产品存续情况 10

（三）单只产品规模变化 12

二、理财产品结构 13

（一）理财产品期限结构 13

（二）理财产品募集方式 14

（三）理财产品类型结构 15

（四）理财产品运作模式 16

（五）理财产品转型情况 17

三、理财产品投资结构 18

（一）主要配置标准化资产 19

专栏 2　理财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积极推动产品主题创新 21

（二）投资结构呈现多样化 22
（三）嵌套投资情况基本稳定 23
（四）投资杠杆率呈下降趋势 23
四、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23
（一）产品收益情况 23
（二）产品风险评级分布 25
第三章　银行理财投资者 26
一、投资者数量和结构 26
（一）投资者整体情况 26
（二）投资者分布 27
二、投资者投资偏好 28
（一）投资产品模式偏好 28
（二）投资产品风险偏好 29
（三）投资产品期限偏好 30
（四）投资产品机构偏好 31
专栏 3　应对市场波动，加强投资者教育 32
第四章　市场机构与服务 34
一、银行机构 34
二、理财公司 35
专栏 4-1　多家理财公司陆续开业 36
专栏 4-2　理财公司业务实践 37
三、集中登记服务 39
专栏 4-3　理财登记直联工作进展 40
四、理财产品信息披露 40
专栏 4-4　产品介绍要素标准引领行业规范化发展 43
五、中央数据交换平台 44
专栏 4-5　理财产品中央数据交换平台特点及接入方式 44
声　明 47

第一章　银行理财市场综述

2022 年上半年，我国银行理财市场严格落实监管要求，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不断强化金融服务、养老保障功能，增强服务实体经济水平，满足居民财富管理需求，整体呈现稳步增长态势。截至 2022 年 6 月底，理财产品存续规模达 29.15 万亿元，投资者数量达 9145.40 万个。

一、银行理财市场环境

2022 年上半年，全球经济面临新冠肺炎疫情持续流行、俄乌冲突升级、主要国家货币政策收紧、全球通胀大幅攀升、产业链循环不畅等多重挑战，大部分地区经济增长放缓，通胀压力进一步加剧。6 月 7 日，世界银行大幅下调全球经济增长预期至 2.9%，较 1 月份预测下降了 1.2 个百分点。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有力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经济运行总体实现平稳开局。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2.5%，CPI 同比上涨 1.7%，重要民生商品供应充足，居民消费价格运行总体平稳。

2022 年上半年，监管部门持续推动完善监管标准，补充与细化行业监管制度，加大对产业转型升级支持力度，强化对机构、业务和产品的风险防控，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力度，持续强化监管能力建设，推动理财市场稳健发展。

持续完善监管规制。4 月，银保监会就《理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该《办法》要求理财公司建立全面、制衡、匹配和审慎的内控管理机制和组织架构，完善投资管理、健全交易制度管理等，充分发挥内控职能部门和内审部门的内部监督作用，进一步推动理财公司合法经营和稳健运行。6 月，财政部印发《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

规定》,进一步细化对资产管理产品会计处理的指导，统一各类资管产品会计实务标准，明确当前会计实务问题，推动资管产品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提升会计信息质量。

稳步推进养老理财产品试点。2 月，银保监会发布《关于扩大养老理财产品试点范围的通知》,在前期试点的基础上，将养老理财产品试点范围由“四地四机构”扩大到“十地十机构”,在丰富商业养老金融产品、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养老需求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4 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提出要推动发展适合中国国情、政府政策支持、个人自愿参加、市场化运营的个人养老金。个人养老账户资金可用于购买符合规定的银行理财等运作安全、成熟稳定、标的规范、侧重长期保值的金融产品。5 月，银保监会发布《关于规范和促进商业养老金融业务发展的通知》,明确商业养老金融发展理念，推动更好服务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设。

不断强化监管监督力度。3 月，银保监会公布查处银行机构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质量领域违法违规案件，针对数据漏报错报、交叉校核存在偏差等数据质量违规问题，以及数据质量违规背后的治理不完善、机制不健全等问题严肃查处，进一步督促机构承担数据质量主体责任，持续提高数据报送的准确性和全面性。6 月,银保监会公布理财公司违法违规罚单，通过现场调查等手段，及时校正理财公司不规范、不合规产品和业务活动。这是银保监会首次针对理财业务建立起从日常监管和现场调查直接进入立案调查、行政处罚的快速处置机制，大幅提升了纠错及时性和监管威慑力。伴随着银行理财监管框架的不断完善，银行理财监管质效提升，有利于引导理财行业生态与竞争秩序更趋良性、机构发展走向高质量。同时，银保监会就《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明确银行保险机构承担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主体责任与消费者诚实守信义务，提出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工作机制和管理要求，有利于进一步充实和完善监管部门审慎监管与行为监管并重的监管体系，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积极推进引导数字化转型与绿色金融发展。1 月，银保监会发布《关于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通过强化顶层设计与政策规范，加快数字化经济建设，全面推进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意见》从战略规划、组织流程、业务经

营、数据能力、科技能力、风险防范等角度出发，对银行保险机构大力推进数字化转型提出若干具体要求。6 月，银保监会发布《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进一步强化绿色金融政策的指导性，通过建立银行业保险业统一适用的绿色金融指引，完善绿色金融政策体系，拓宽绿色金融政策的覆盖面，引导银行保险机构加强绿色金融管理，推动绿色金融政策落地见效。

二、银行理财市场发展

2022 年上半年，资管新规全面施行，理财业务转型持续深化，理财市场规模保持稳步增长态势。

（一）市场规模稳步增长，净值化程度持续提升

2022 年上半年，理财产品新发行 1.52 万只，累计募集资金 47.92 万亿元（含开放式理财产品在 2022 年开放周期内的累计申购金额，下同）。截至 2022 年 6 月底，理财产品存续 3.56 万只，存续余额 29.1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98%。

作为资管新规过渡期正式结束后的第一年，2022 年上半年理财业务转型持续深化，净值型产品存续规模及占比均已达到较高水平。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净值型理财产品存续规模 27.72 万亿元，占比 95.09%，较年初增加 2.13 个百分点，较去年同期增加 16.06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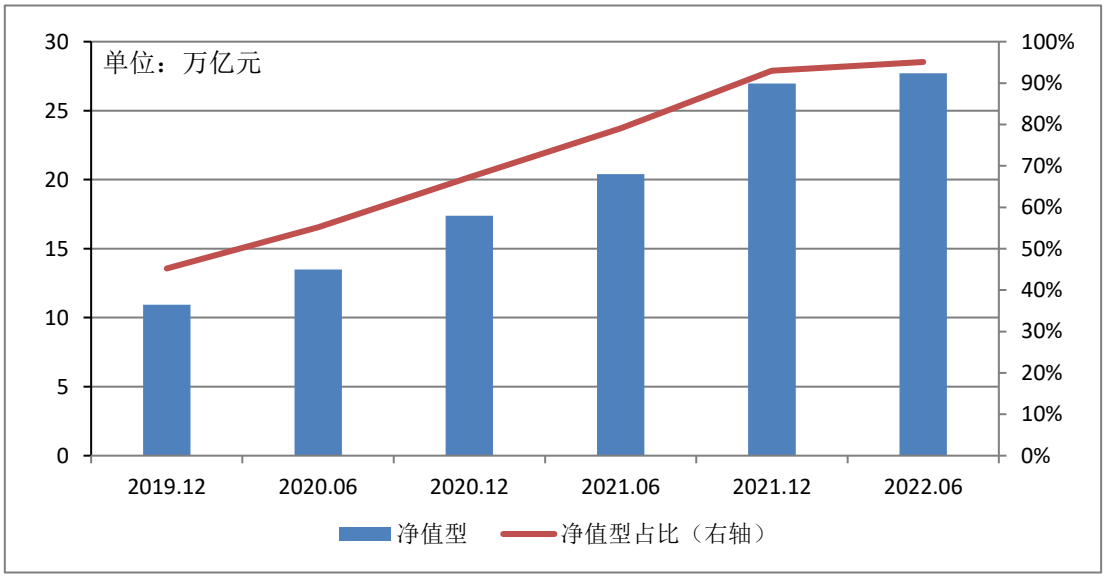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1-1：理财产品净值化转型情况

（二）养老理财产品试点扩大，满足人民多样养老需求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的重要决策部署，发挥理财业务特点和优势，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养老需求，自 2021 年 9 月正式启动养老理财产品试点以来，于 2022 年初，银保监会明确贝莱德建信理财公司参与养老理财产品试点，2 月将试点范围扩大至“十地十机构”。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已经有 27 只养老理财产品顺利发售，23.1 万名投资者累计认购超 600 亿元。同时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开发了理财投资者额度监测功能，协助开展超额退回工作。

专栏 1–1　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全面开展养老理财相关工作

在监管部门的指导和试点机构的大力支持下，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关于养老理财产品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一是完善工作流程，制定《关于落实监管要求做好养老理财信息登记等有关事项的通知》，从联络机制、信息登记内容、数据传输要求等多方面规范相关工作流程。为确保方案可落地、可操作，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主持召开多场线上、线下专项讨论会，与试点机构就方案进行沟通讨论，广泛听取机构意见。

二是做好限额监测与管理工作，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支持各发行机构协商完善《养老理财产品超限认申购资金退回方案》，对各类认申购情况的超额退回机制进行明确，全面、有序地推进养老理财产品信息登记及限额管理工作落地，确保养老理财投资者购买额度不得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同时，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开发升级了养老理财投资者额度监测功能，机构在开通权限后可通过系统自动查询投资者超额情况，并按照反馈信息开展超额退回工作。

三是做好养老理财产品信息集中披露，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在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系统中，完成对养老理财产品的单独标识；在中国理财网等披露渠道中，完成养老理财产品的特殊标识展示，方便投资者查询。

四是全面建设养老理财管理系统。为进一步落实监管要求，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充分发挥数据及技术优势、汲取前期养老理财试点期工作经验、依托于理财产品中央数据交换平台高效安全传输优势，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正式上线养

老理财管理系统（一期）。该系统具有如下特点：

- 对接养老理财产品销售机构和发行机构；
- 通过理财产品中央数据交换平台统一传输信息；
- 支持养老理财投资者信息、预售信息的登记和养老理财产品购买额度的查询。

以养老理财管理系统（一期）功能上线为契机，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将坚持服务监管、服务市场、服务投资者的职能定位，进一步丰富系统功能、提升市场机构和投资者的使用体验，协助监管部门丰富商业养老金融产品供给，为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老有所乐、老有所养创造良好环境；协助试点机构尽快落地养老理财工作，与机构相互支持、双轮驱动，共同促进商业养老金融服务高质量发展。

（三）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理财探索绿色金融

持续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截至 2022 年 6 月底，银行理财产品通过投资债券、非标准化债权、未上市企业股权等资产，支持实体经济资金规模约 25 万亿元，多途径实现理财资金与实体经济融资需求对接。截至 2022 年 6 月底，理财资金投向疫情防控、乡村振兴、扶贫等专项债券规模超 1500 亿元，为中小微企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超 3 万亿元。

理财积极探索绿色金融。2022 年上半年，理财市场累计发行 ESG 主题理财产品 43 只，合计募集资金超 200 亿元，截至 2022 年 6 月底产品存续 134 只，存续余额 1049 亿元，同比增长 1.44 倍，助力“双碳”目标实现。截至 2022 年 6 月底，理财资金投向绿色债券规模超 2500 亿元，2022 年上半年累计发行乡村振兴、公益慈善等社会责任主题理财产品 56 只，募集资金超 160 亿元，助力共同富裕目标实现。

（四）理财公司稳步发展，市场服务机构持续发力

2022 年上半年，理财公司继续坚持合规先行，践行科技赋能，持续提升产品设计和投资管理能力，机构数量和产品规模继续保持平稳增长，先后有 5 家理财公司获批开业。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已有 29 家理财公司获批筹建，其中 27 家已获批开业。2022 年上半年，共有 253 家银行机构和 25 家理财公司发行理财产品，截至 2022 年 6 月底，理财公司存续产品规模 19.14 万亿元，同比增长 91.21%，占全市场的比例达到 65.66%，理财公司平均资产管理规

模（AUM）约 7656 亿元，单只产品平均规模为 16.26 亿元。

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作为第三方服务机构，在支持理财业务监管、规范理财市场运作、投资者教育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2022 年上半年，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上线理财产品中央数据交换平台（二期），新增中心端和客户端功能，进一步满足理财产品发行机构和代销机构的数据交换服务需求，同时开发完成养老理财管理系统（一期），丰富投资者账户、额度查询、理财产品预售信息登记等功能；持续做好中国理财网信息披露平台建设工作，结合最新监管要求和市场趋势，对养老理财产品查询及展示等方面进行了优化完善，同时为理财产品发行机构提供优质高效的信息披露服务。

（五）投资人数持续增长，投资收益基本稳健

2022 年上半年，理财投资者数量[1]稳步增长，截至 2022 年 6 月底，持有理财产品的投资者数量为 9145.40 万个，较年初增长 12.49%，同比增长 49%。其中，个人投资者数量为 9061.68 万人，占比 99.08%；机构投资者数量为 83.72 万个，占比 0.92%。理财产品累计为投资者创造收益 4172 亿元，较去年上半年增加 34 亿元。

2022 年 3 月 15 日，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和中国银行业协会联合举办“理财知识进万家”投资者教育保护宣传活动，各理财公司在全国各地的机构网点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宣传，向广大理财投资者普及理财知识，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价值投资理念。

专栏 1–2　理财公司产品代销情况

2022 年上半年，有存续产品的 25 家理财公司均开拓了代销渠道，1–6 月累计代销金额 26.10 万亿元，截至 6 月底代销余额为 18.95 万亿元。具体来看，3 家理财公司的理财产品仅由母行代销，22 家理财公司的理财产品除母行代销外，还打通了其他银行的代销渠道。其中，13 家理财公司开展了直销业务，上半年累计直销金额 0.15 万亿元。

2022 年上半年，理财公司理财产品由母行代销金额占比整体呈现下降态势。剔除母行代销

1 理财投资者相关信息仅统计 2018 年 10 月 1 日之后发行的理财产品，其中每月数据均为月底时点的数据。投资者数量为各类别下的投资者跨机构归集并剔重之后的数量。

的情况，上半年理财公司合作代销机构数量逐步上升，6 月有 199 家机构代销了理财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较 1 月多出 83 家，可以看出理财公司正不断拓展母行以外的代销渠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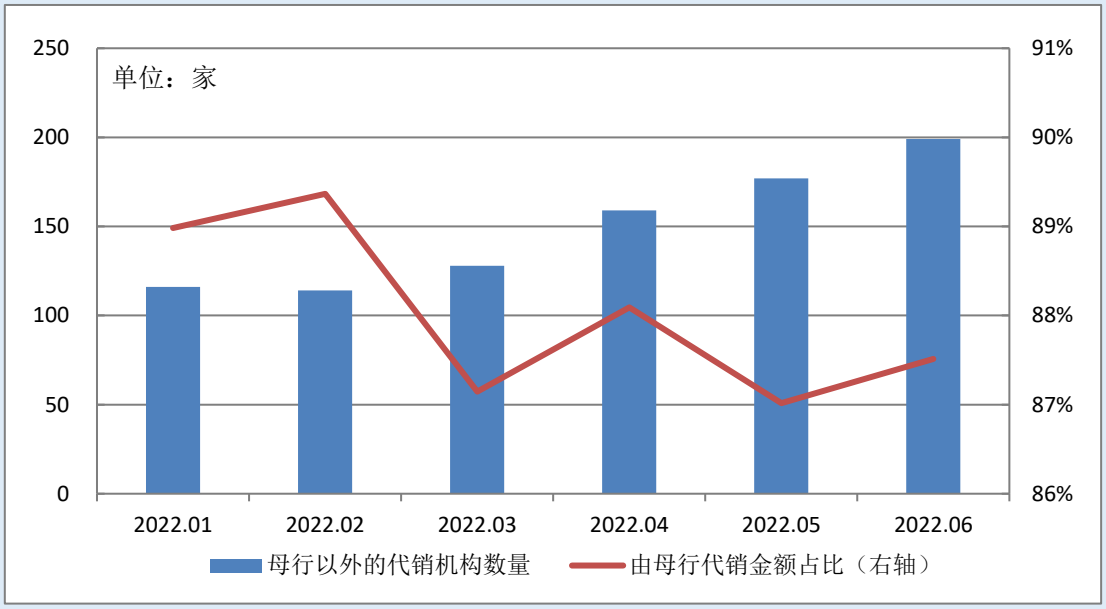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1-2：理财公司理财产品代销机构数量和母行代销金额占比情况

2022 年下半年，监管部门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持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持续加强日常监管，强化对机构、业务和产品风险防控，督促理财业务合规健康发展。《关于规范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设置的过渡期临近尾声，对于不符合规定的存量现金管理类产品应当按照要求实施整改。监管部门将督促机构推进合规现金管理类产品发行，确保现金管理类产品业务规范转型与平稳过渡。监管部门将继续坚持“成熟一家、批准一家”的原则，稳步推进理财公司批设工作，同时做好已开业机构的运行评估，推动建设专业化、特色化的机构队伍。适时出台《理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管理的规范化水平，健全机制建设，完善内控措施，保障业务合规运行。

专栏 1–3　中债 ESG 助力理财市场发展

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债估值中心”）作为中国金融市场定价基准服务平台，积极贯彻绿色发展理念，于 2018 年启动 ESG 评价研究工作，现已实现对 8000 家境内发债主体和 A 股上市公司的全覆盖。基于 ESG 评价，中债估值中心陆续推出 ESG 数据库、ESG 指数、ESG 报告以及 ESG 咨询等多元化服务，形成全面反映中国资本市场融资主体 ESG 实践情况的中债 ESG 系列指标，为市场机构提供“一站式”ESG 解决方案。

中债 ESG 评价体系主要有以下四个特点：一是与国际主流评价框架一致，广泛参考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相关规则文件和学术研究成果，充分吸纳国际主流评价方法和经验；二是兼顾中国政策环境和资本市场特点，考虑中国当前宏观环境和资本市场发展特点，设置扶贫和乡村振兴、债券投资人保护条款设置等关键议题；三是充分考虑行业差异，根据各行业的发展现状、工艺流程等，针对各个行业分别设计行业特色评价指标，最终形成 60 套评价方案，覆盖国民经济分类涉及的 90 余个行业；四是基于强大数据能力，数据库集成大量非结构化数据，包含二十余种数据源，400 余个数据要素，历史已追溯至 2017 年。

中债 ESG 系列指标在商业银行及理财公司具有丰富的应用场景。一是投资组合构建。机构在构建投资组合时会参考中债 ESG 评价综合总分或分项得分对被投资主体进行筛选，并且 ESG 与债券指数结合的投资方式进入了快速发展阶段。中债估值中心已与多家银行及理财公司联合发布 ESG 主题债券指数，包括“中债–华夏理财 ESG 优选债券策略指数”“中债–浦发银行 ESG 精选债券指数”“中债–交行长三角 ESG 优选信用债指数”和“中债–平安理财 ESG 优选绿色债券指数”，为理财产品投资债券提供了可靠的业绩比较基准和跟踪标的，其中部分指数已形成相应指数挂钩型的理财产品。二是风险预警。研究表明，企业违约前中债 ESG 综合得分逐年下降，其中公司治理分项得分下降更为明显，ESG 评价得分具有一定的违约预警作用。三是研究分析。2020 年，全球首支宽基人民币信用债 ESG 因子指数“中债–ESG 优选信用债指数”发布，有效表征市场走势；基于中债 ESG 系列指标可进行深度研究，寻找长期稳定的收益因子和风险收益特征，为投资决策提供参考。

第二章　银行理财产品

2022 年上半年，资管新规全面施行，理财业务转型持续深化。半年来，理财产品结构逐步优化，净值型产品成为市场绝对主力，现金管理类产品整改持续推进，投资标准化资产规模持续增加，产品收益情况保持稳健。

一、理财产品发行存续情况

（一）理财产品发行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全国共有 253 家银行机构和 25 家理财公司累计新发理财产品 1.52 万只，同比减少 1.03 万只；累计募集资金 47.92 万亿元（含开放式理财产品在 2022 年开放周期内的累计申购金额，下同）。

分机构类型来看，2022 年上半年，农村金融机构新发产品 5652 只，占全市场比例达到 37.30%，成为新发产品数最多的机构类型。理财公司募集资金规模 26.10 万亿元，同比增长 42.23%，占全市场的比例达到 54.46%，从募集规模来看，仍为市场第一大机构类型。

表 2-1：2022 年上半年新发产品数量、募集金额情况（分机构类型）

单位：只、亿元

机构类型	新发产品只数	募集金额	募集金额占比
全市场总量	15,152	479,208	100.00%
大型银行	596	29,142	6.08%
股份制银行	520	137,506	28.70%
城商行	4,533	38,367	8.01%
农村金融机构	5,652	13,005	2.71%
理财公司	3,728	261,000	54.46%
其他机构	123	188	0.04%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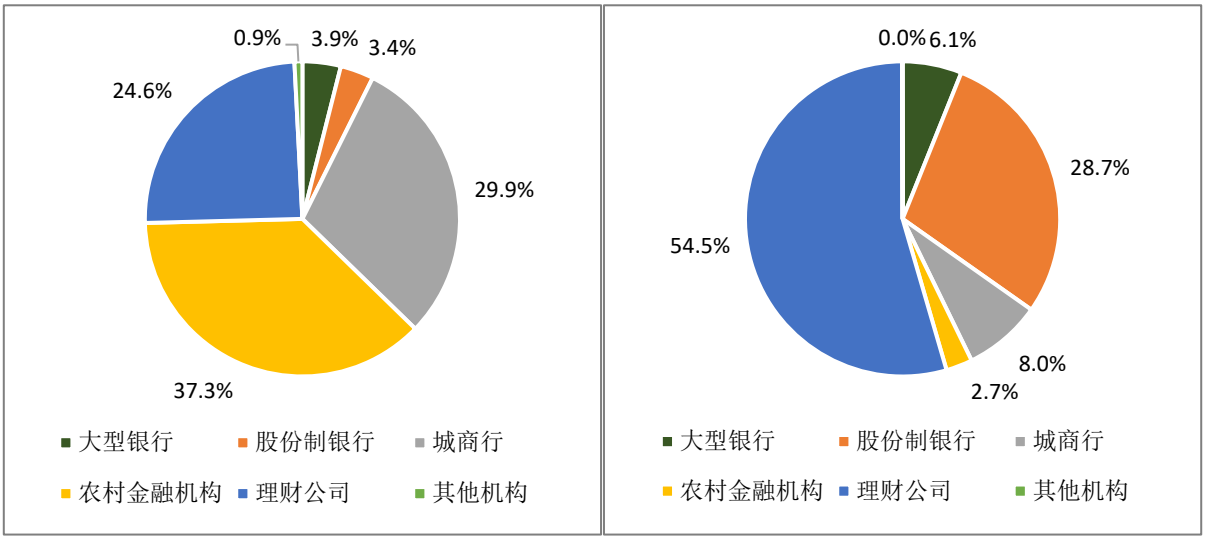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1：2022 年上半年各机构类型新发产品只数（左）和募集资金规模（右）占比情况

（二）理财产品存续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全国共有 293 家银行机构和 25 家理财公司有存续的理财产品，共存续产品 3.56 万只，同比下降 10.33%；存续余额 29.1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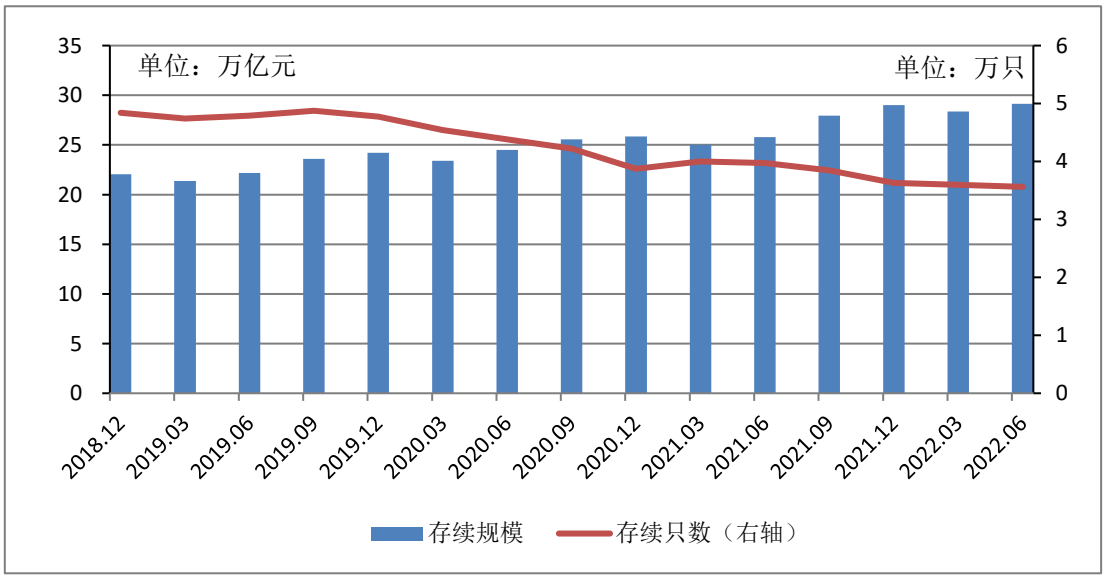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2：理财产品存续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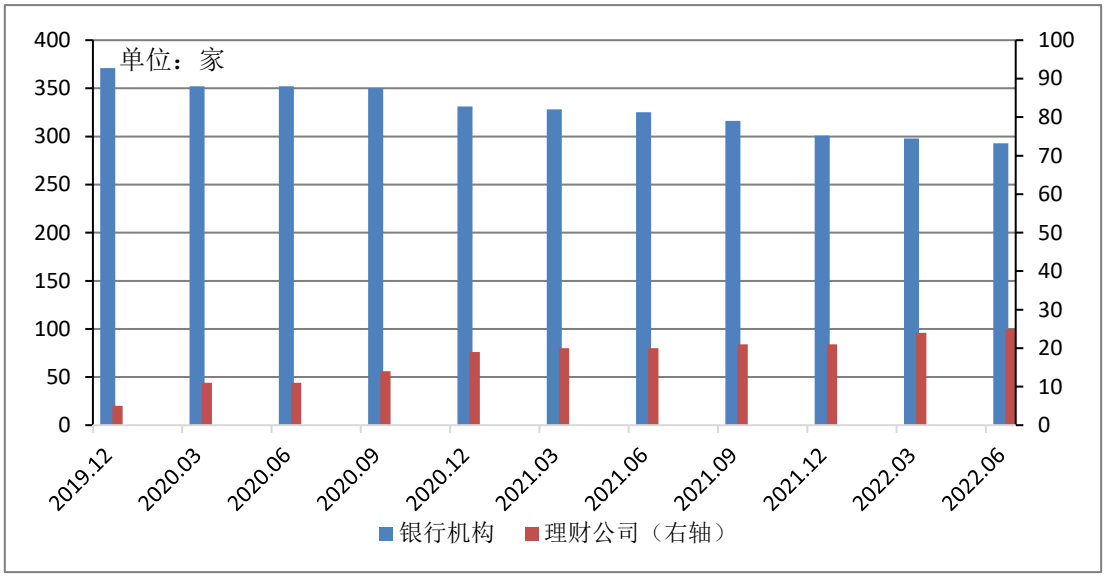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3：理财市场有存续产品的机构数量情况

分机构类型来看，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大型银行存续产品 768 只，存续规模 1.08 万亿元，同比下降 72.47%；理财公司存续产品 11771 只，存续规模 19.14 万亿元，同比增长 91.21%，占全市场的比例达到 65.66%。从存续规模来看，理财公司为市场第一大机构类型，理财公司理财产品成为行业主流。

表 2-2：存续产品数量、规模情况（分机构类型）

单位：只、亿元

机构类型	存续产品只数	存续产品规模	存续规模同比	存续规模较年初
全市场总量	35,625	291,498	12.98%	0.51%
大型银行	768	10,804	-72.47%	-40.69%
股份制银行	1,835	41,861	-39.75%	-19.06%
城商行	10,715	34,693	-8.22%	-4.05%
农村金融机构	8,598	12,029	14.12%	7.64%
理财公司	11,771	191,371	91.22%	11.30%
其他机构	1,938	740	-13.65%	-10.19%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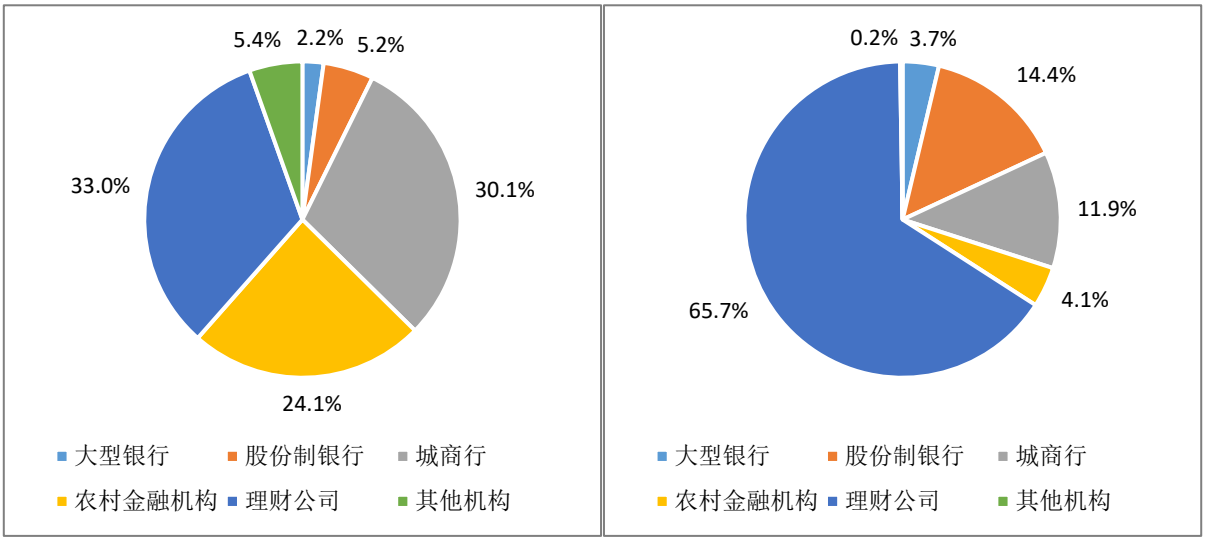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4：各机构类型存续产品只数（左）和产品规模（右）占比情况

（三）单只产品规模变化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单只理财产品的平均规模达到 8.18 亿元，同比增长 25.88%。分机构类型来看，股份制银行单只产品平均规模达到 22.81 亿元，理财公司单只产品平均规模为 16.26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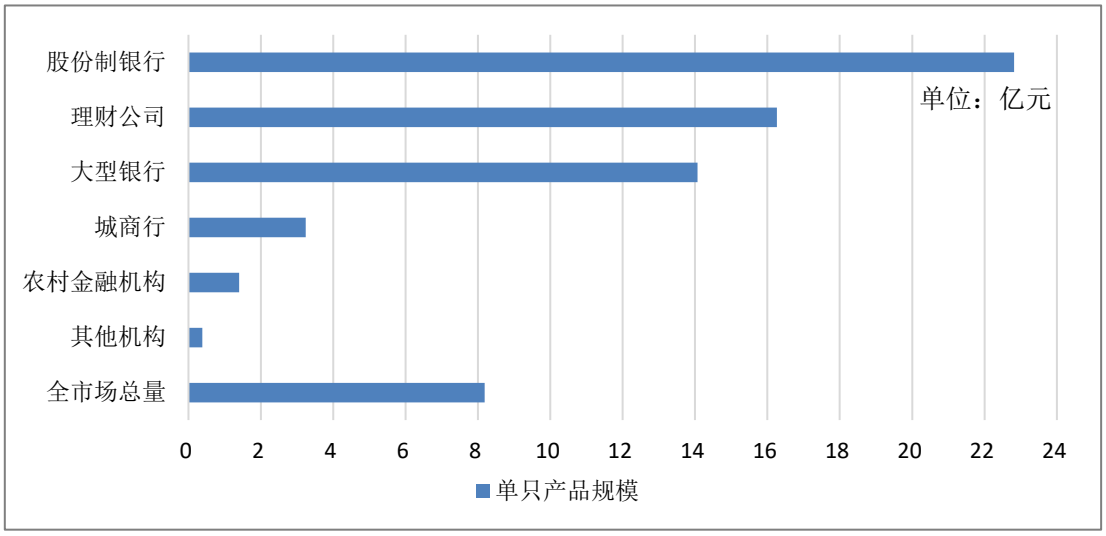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5：各机构类型单只产品规模情况

二、理财产品结构

从产品结构来看，长期限理财产品占比逐步上升，公募理财产品为银行理财绝对主力，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规模及占比呈上升趋势，净值型理财产品达到较高水平。

（一）理财产品期限结构

理财产品期限逐步拉长。2022 年 6 月份，全市场新发封闭式产品加权[2]平均期限 443 天，同比增长 57.65%。此外，1 年以上的封闭式产品存续余额占比持续上升，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占全部封闭式产品的比例 71.15%，较去年同期增长 23 个百分点，较年初增加 8 个百分点，其中以期限为 1–2 年的产品居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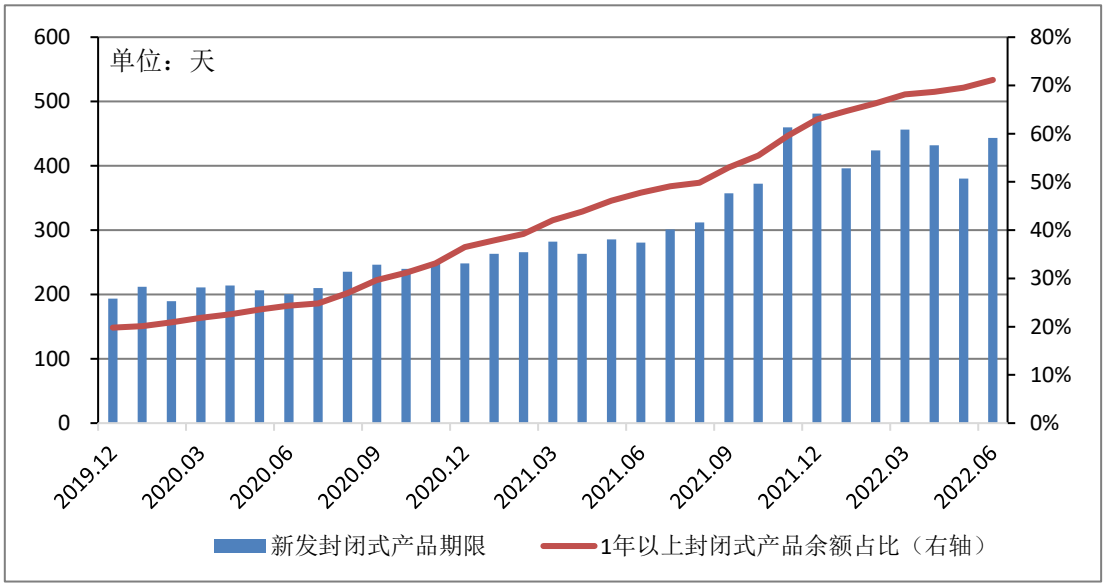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6：全市场封闭式产品期限情况

分机构类型来看，理财公司产品平均期限始终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2022 年 6 月份，银行机构新发封闭式理财产品加权平均期限 307 天，同比增长 59.07%；理财公司新发封闭式产品加权平均期限 521 天，同比增长 10.85%。

2 按照新发封闭式产品当月实际募集金额加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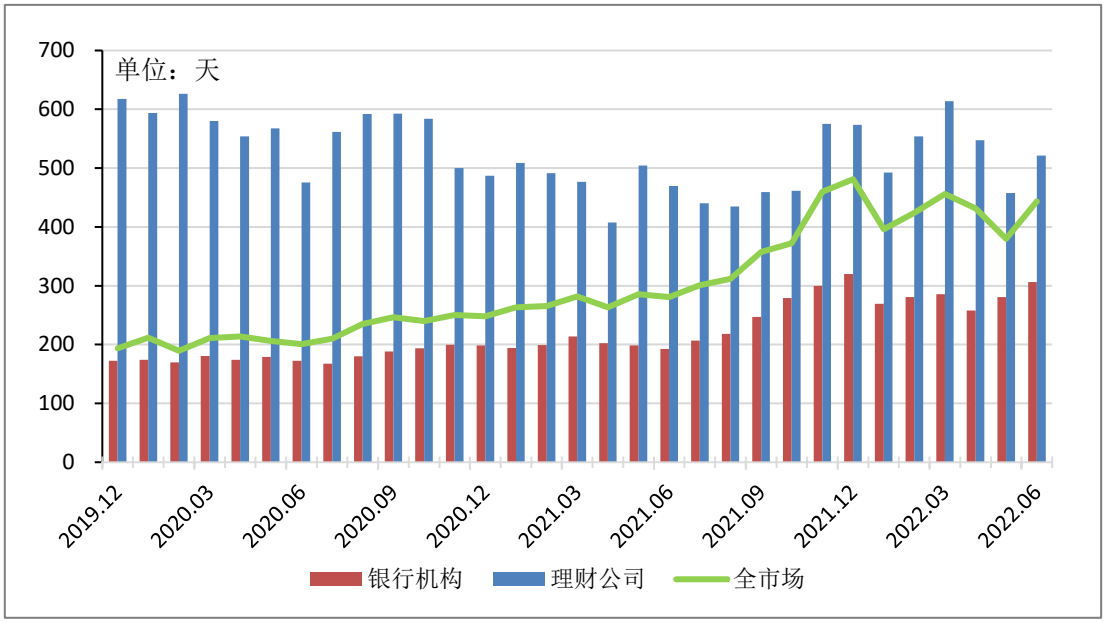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7：银行机构和理财公司新发封闭式产品期限情况

（二）理财产品募集方式

2022 年上半年，公募理财产品累计募集资金 47.44 万亿元，占全部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的 99.00%；私募理财产品累计募集资金 0.48 万亿元，占全部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的 1.00%。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公募理财产品存续余额 27.97 万亿元，占全部理财产品存续余额的 95.95%；私募理财产品存续余额 1.18 万亿元，占全部理财产品存续余额的 4.05%。公募理财产品仍是银行理财的绝对主力。

表 2-3：理财产品发行与存续情况（按募集方式）

单位：万亿元

产品类型	2022 年上半年总募集金额	2022 年上半年总募集金额占比	2022 年 6 月底存续余额	2022 年 6 月底存续余额占比
公募	47.44	99.00%	27.97	95.95%
私募	0.48	1.00%	1.18	4.05%
合计	47.92	100%	29.15	100%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表 2-4：银行机构及理财公司理财产品存续情况（按募集方式）

单位：万亿元

产品类型	银行机构	理财公司	合计
公募	9.83 （98.20%）	18.14 （94.80%）	27.97 （95.97%）
私募	0.18 （1.80%）	1.00 （5.20%）	1.18 （4.03%）
合计	10.01 （100%）	19.14 （100%）	29.15 （100%）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三）理财产品类型结构

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存续规模及占比呈上升趋势。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存续余额 27.35 万亿元，同比增长 20.22%，占全部理财产品存续余额的 93.83%，较去年同期增加 5.65 个百分点；混合类理财产品存续余额 1.72 万亿元，同比下降 41.97%，占全部理财产品存续余额的 5.90%；权益类理财产品存续余额 795 亿元，同比下降 5.69%，占全部理财产品存续余额的 0.27%；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理财产品规模较小，为 65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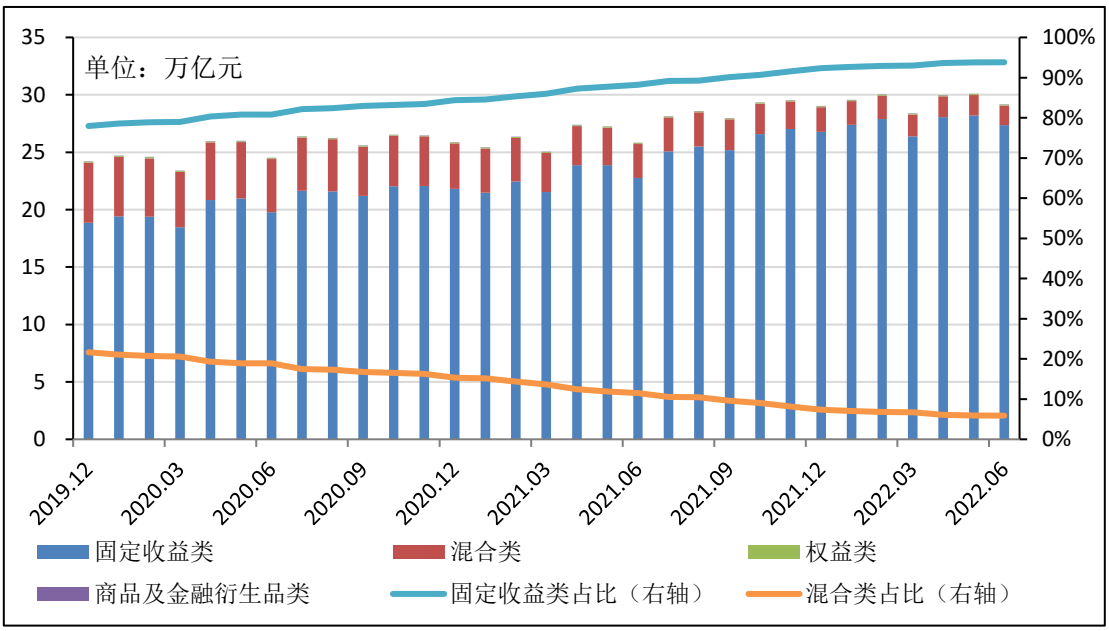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8：银行机构和理财公司理财产品类型情况

（四）理财产品运作模式

开放式理财产品募集资金规模占比稳中有升。2022 年上半年，开放式产品累计募集资金 45.79 万亿元，占理财产品募集总金额的 95.56%，较去年同期增加 1.66 个百分点；封闭式产品累计募集资金 2.13 万亿元，占理财产品募集总金额的 4.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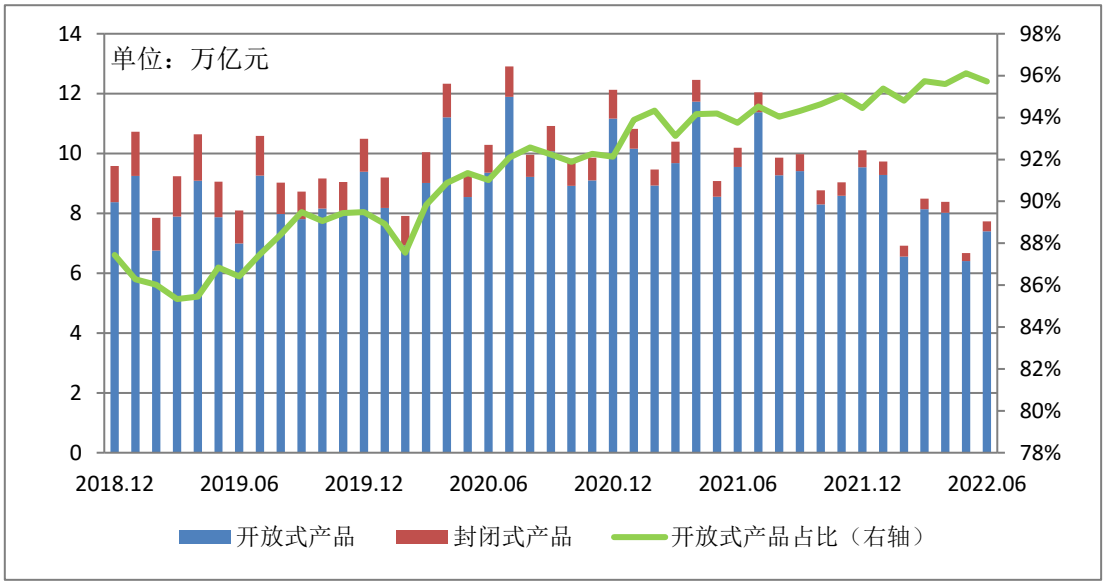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9：理财产品募集资金及占比情况（按运作模式）

开放式理财产品存续规模及占比呈上升趋势。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开放式理财产品存续余额为 24.29 万亿元，同比增长 19.54%，占全部理财产品存续余额的 83.33%，较去年同期增加 4.59 个百分点；封闭式理财产品存续余额为 4.86 万亿元，占全部理财产品存续余额的 16.67%。

表 2-5：银行机构及理财公司理财产品存续情况（按运作模式）

单位：万亿元

产品运作模式	银行机构	理财公司	合计
开放式产品	8.43 （84.22%）	15.86 （82.84%）	24.29 （83.33%）
封闭式产品	1.58 （15.78%）	3.28 （17.16%）	4.86 （16.67%）
总计	10.01 （100%）	19.14 （100%）	29.15 （100%）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五）理财产品转型情况

理财产品净值化转型程度持续提升。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净值型理财产品存续规模 27.72 万亿元，占比 95.09%，较去年同期增加 16.06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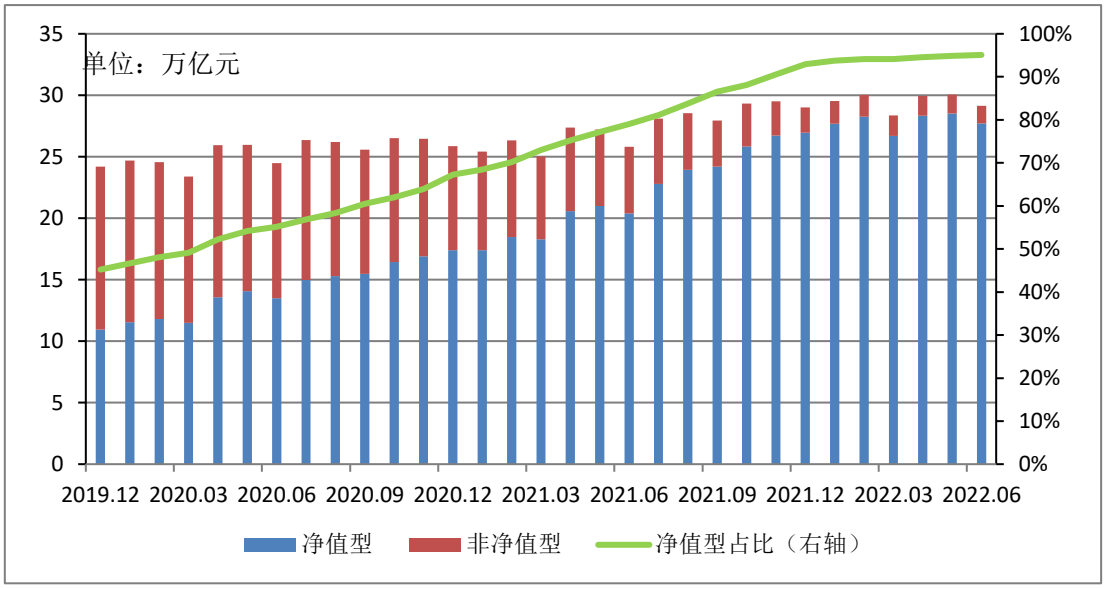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10：理财产品净值化转型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理财公司产品（全部为净值型产品）存续规模 19.14 万亿元，同比增长 91.21%。其中，理财公司自主发行产品占比不断增加，截至 2022 年 6 月底达 62.94%，较去年同期增加 8.02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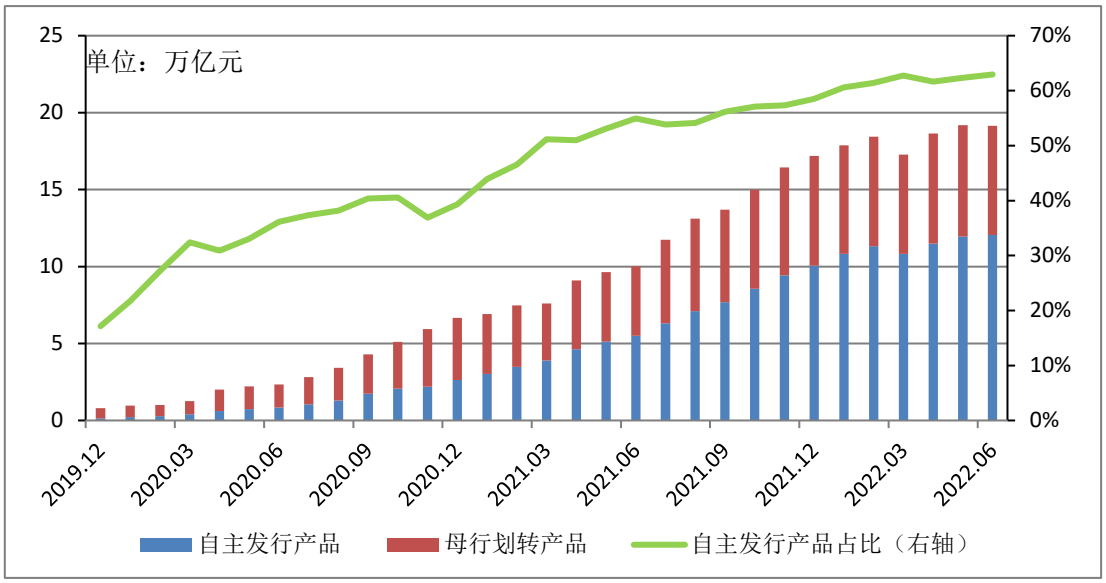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11：理财公司自主发行及母行划转产品情况

三、理财产品投资结构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理财产品投资资产合计 31.81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99%。理财产品资产配置以固收类为主，投向债券类、非标准化债权类[3]资产、权益类资产余额分别为 21.58 万亿元、2.27 万亿元、1.02 万亿元，分别占总投资资产的 67.84%、7.14%、3.21%。

3 债券类包含“债券”、“同业存单”资产；2020 年底及之后的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统计口径根据《标准化债权类资产认定规则》进行了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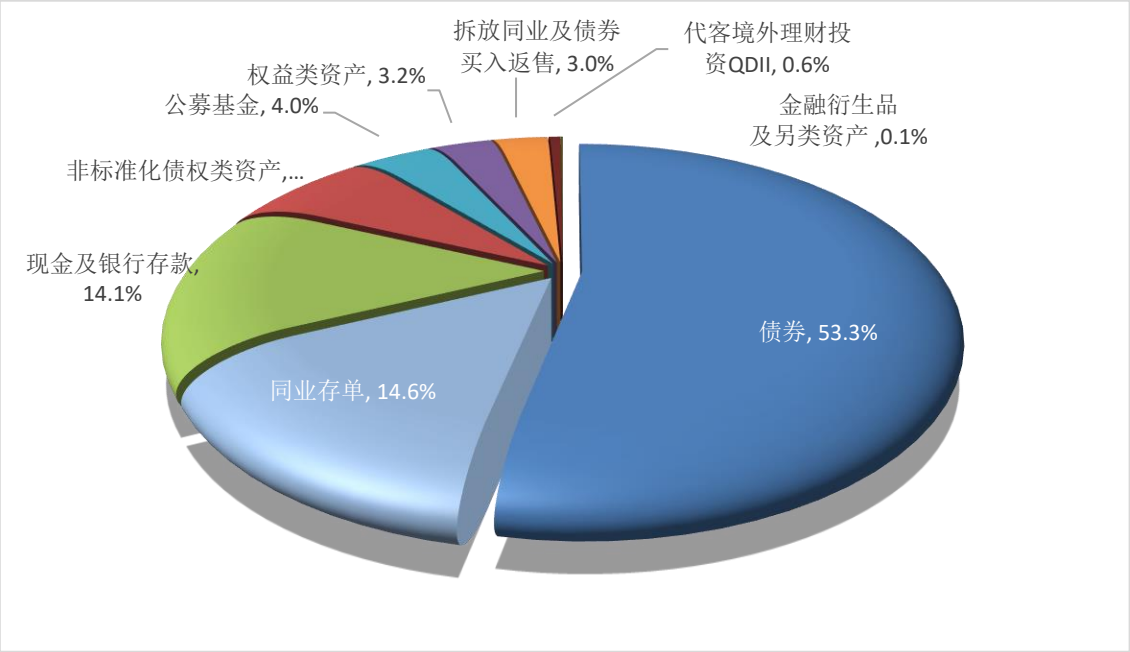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12：理财产品资产配置情况

（一）主要配置标准化资产

近年来，理财产品投资组合变化相对稳定，配置债券类等标准化资产规模不断增加，资产配置结构逐步调整。截至 2022 年 6 月底，理财产品持有债券类资产占比较去年同期增加 0.53 个百分点；持有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占比较去年同期减少 5.94 个百分点；持有权益类资产占比较去年同期减少 0.87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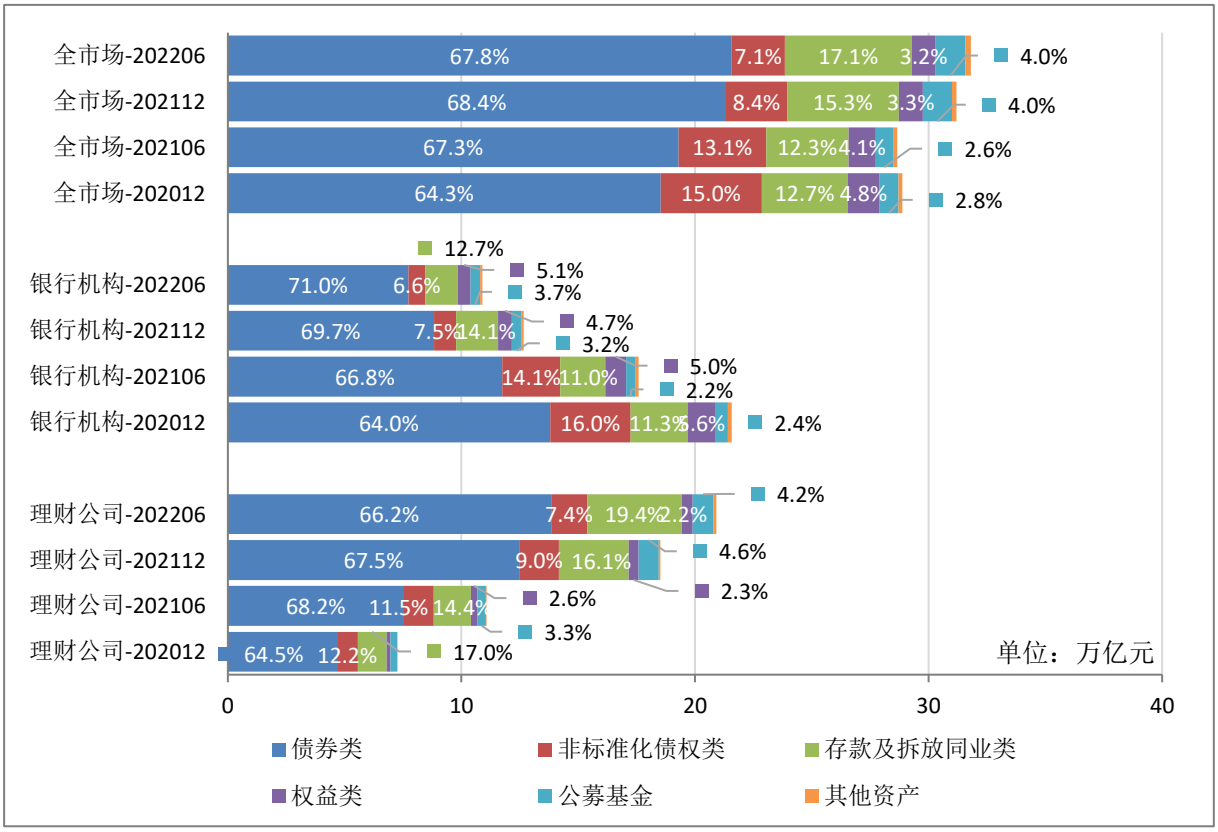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13：理财产品资产配置变化情况[4]

从配置债券类别来看，理财产品持有信用债[5]15.29 万亿元，占总投资资产的 48.07%，占比较去年同期减少 2.63 个百分点；持有利率债[6]1.65 万亿元，占总投资资产的 5.19%。从评级来看，理财产品持有 AA+及以上信用债规模达 13.01 万亿元，占持有信用债总规模的 85.09%，占比较去年同期增加 1.54 个百分点。

4 （1）图中条形图长度表示规模大小，标注占比为相应资产类别规模占总资产规模的比例。

（2）2020 年底及之后的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统计口径根据《标准化债权类资产认定规则》进行了调整，2020 年底前的统计口径按原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理财直接融资工具、新增可投资资产加总计算，与新口径存在一定差异；存款及拆放同业类资产包含现金及银行存款、拆放同业及买入返售类资产（2021 年底及之后统计口径调整为拆放同业及债券买入返售类资产）。

5 信用债包含商业性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外国债券（不含 QDII 债券）。

6 利率债包含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和政策性金融债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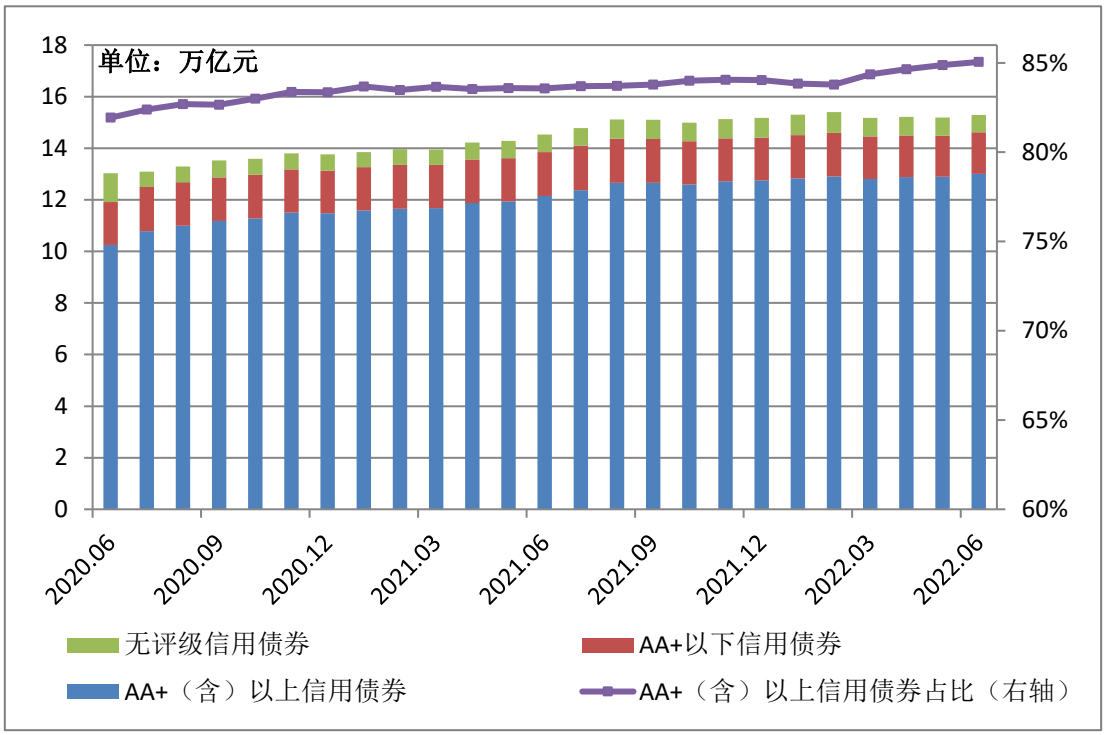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14：理财产品持有信用债券的评级情况

专栏 2　理财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积极推动产品主题创新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银行理财产品通过投资债券、非标准化债权、未上市企业股权等资产，支持实体经济资金规模约 25 万亿元，多途径实现理财资金与实体经济融资需求对接。理财资金投向绿色债券规模超 2500 亿元，助力绿色金融发展；投向疫情防控、乡村振兴、扶贫等专项债券规模超 1500 亿元，践行社会责任投资，促进共同富裕；为中小微企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超 3 万亿元，加强对中小微企业金融支持力度。

2022 年上半年，理财市场累计发行 ESG 主题理财产品 43 只，合计募集资金超 200 亿元，截至 2022 年 6 月底 ESG 主题理财产品存续 134 只，存续余额 1049 亿元，同比增长 1.44 倍，助力“双碳”目标实现。同时，理财市场积极推进产品主题创新，2022 年上半年累计发行乡村振兴、公益慈善等社会责任主题理财产品 56 只，募集资金超 160 亿元，助力共同富裕目标实现。

为贯彻落实国家产业政策和金融监管政策要求，2022 年上半年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发布《关于鼓励理财直融工具资金投向政策支持

领域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理财直融工具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有关工作的意见》，引导业务参与机构将直融工具资金投向实体经济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助力稳增长稳市场主体保就业。2022 年上半年共落地 62 只资金投向绿色发展、乡村振兴、共同富裕、中小企业生产经营等实体经济重点领域的直融工具项目。其中，上海银行发行江苏海润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绿色金融直融工具，上海银保监局将其作为绿色金融服务的示范案例收录至《上海银行业保险业动态（第 6 期）》；绍兴瑞丰银行注册首单“乡村振兴”主题直融工具，《中国农村信用合作报（第 527 期）》将其作为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的典型案例予以报道。

（二）投资结构呈现多样化

从理财公司理财产品资产配置情况来看，现金管理类产品资产配置具有较高流动性特征，配置现金及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资产合计占比 57.32%；固定收益类（非现金管理类）产品资产配置更加多元，配置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公募基金、权益类资产占比分别为 6.14%、4.18%、1.73%；混合类产品配置公募基金、权益类资产占比相对偏高，分别为 20.61%、16.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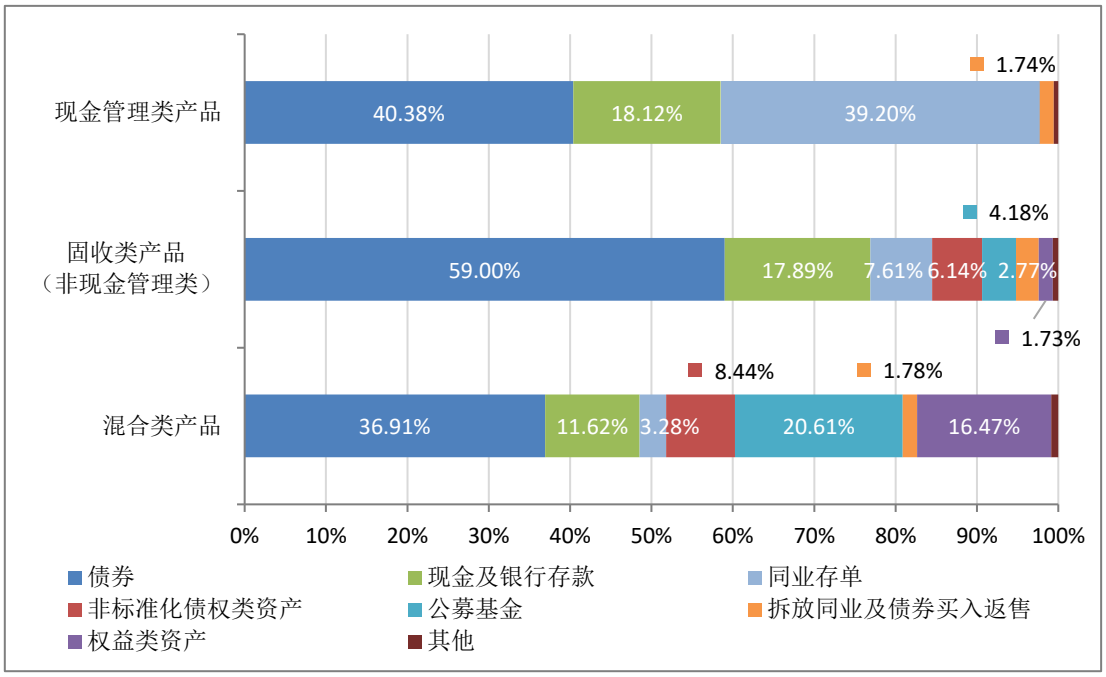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15：理财公司理财产品资产配置情况

（三）嵌套投资情况基本稳定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理财产品持有各类资管产品[7]规模 12.17 万亿元，占总投资资产比例的 38.26%，占比较资管新规发布时减少 8.92 个百分点。

（四）投资杠杆率呈下降趋势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理财产品平均杠杆率为 108.82%，较去年同期减少 1.92 个百分点。2022 年上半年，各月末杠杆率基本保持稳定，在监管标准范围内波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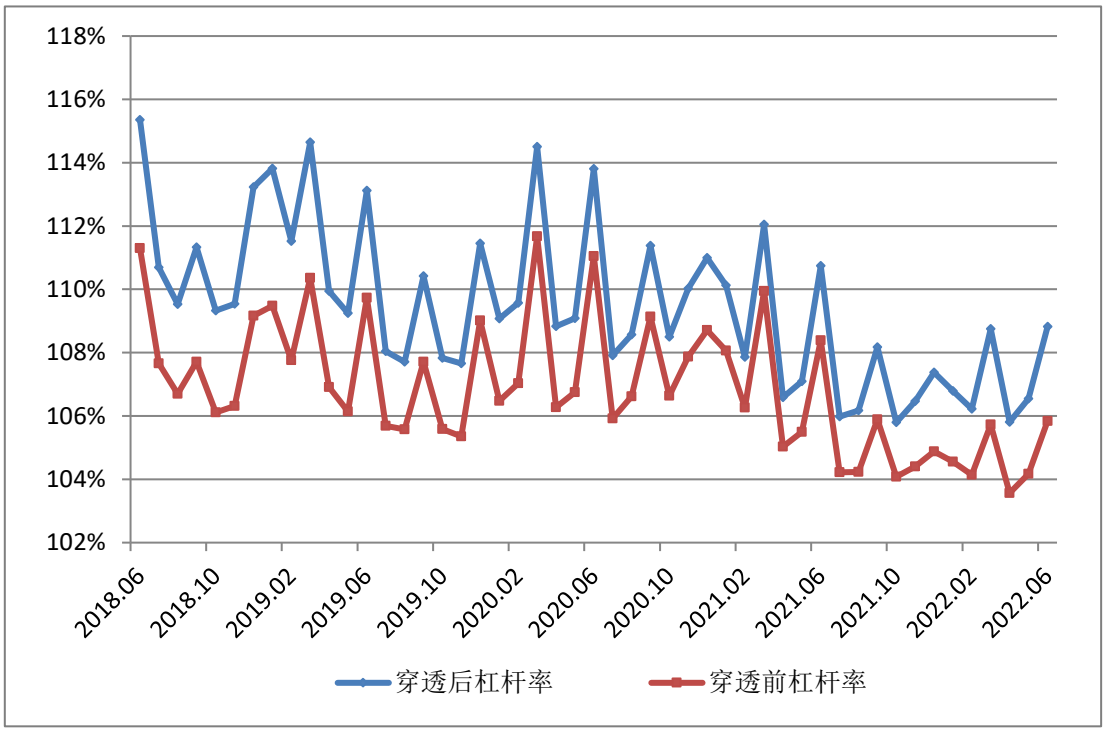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16：理财产品投资杠杆率情况

四、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一）产品收益情况

2022 年上半年，理财产品累计为投资者创造收益 4172 亿元。其中，银行机构累计为投资者创造收益 2103 亿元；理财公司累计为投资者创造收益 2069 亿元，同比增长 1.65 倍。

7 统计口径为除公募基金之外的各类资管产品；不含私募基金、协议委外类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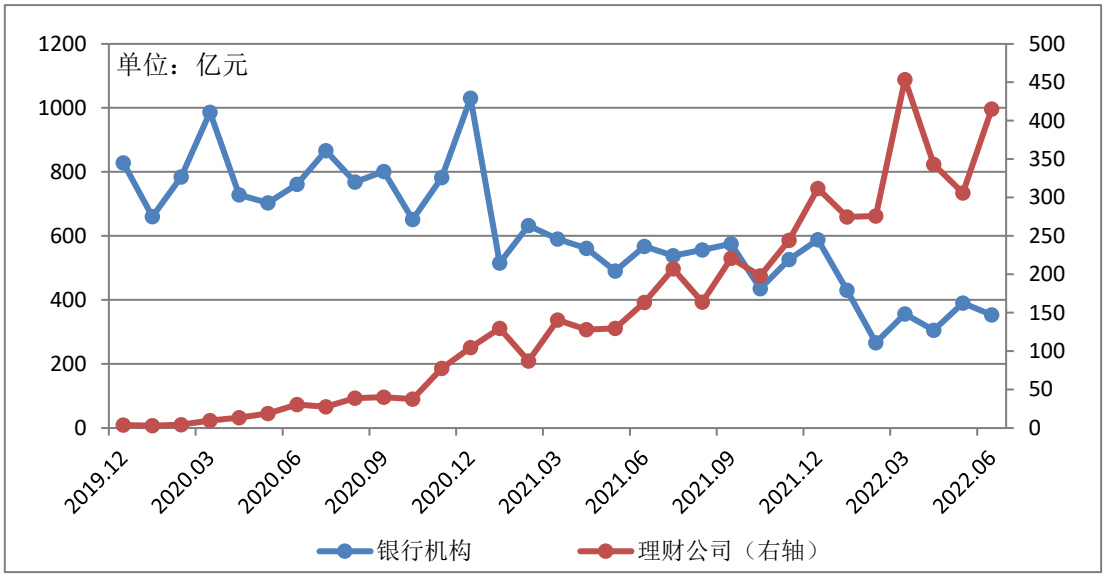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2-17：理财产品为投资者创造收益情况

2022 年 6 月，理财产品加权平均收益率[8]3.61%，较去年同期增加 9BP，高出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 83B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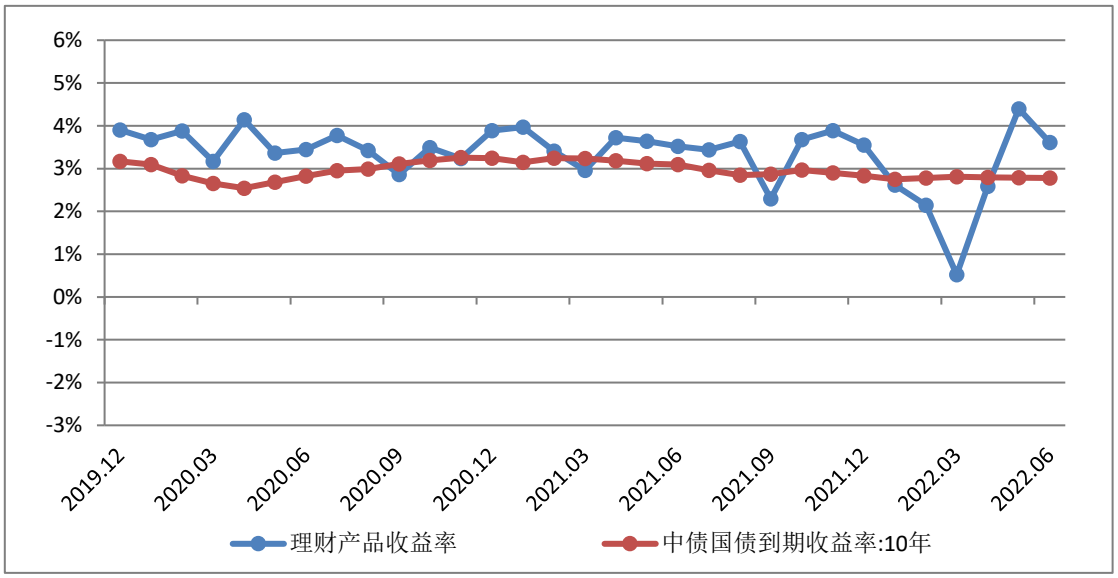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Wind

图 2-18：理财产品加权平均收益率走势

8 净值型产品的收益率取统计期内产品净值变化情况的年化百分比；开放式非净值型产品的收益率取统计期内最新的预期收益率；封闭式非净值型产品的收益率取产品发行时的预期收益率。不同理财产品间以产品余额为权重加权平均。

（二）产品风险评级分布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风险等级为二级（中低）及以下的理财产品规模 24.97 万亿元，占比 85.66%，较去年同期增加 4.38 个百分点；风险等级为四级（中高）和五级（高）的理财产品规模 0.10 万亿元，占比 0.34%。

相比于银行机构，理财公司理财产品风险等级分布相对均衡。理财公司存续的风险等级为一级（低）、三级（中）的理财产品占比分别为 19.49%、14.89%，分别高出银行机构 7.60 个百分点、2.60 个百分点。

表 2-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分布情况

单位：万亿元

机构类型		一级（低）	二级（中低）	三级（中）	四级（中高）	五级（高）	合计
银行机构	存续金额	1.19	7.54	1.23	0.04	0.01	10.01
	占比	11.89%	75.32%	12.29%	0.40%	0.10%	100%
理财公司	存续金额	3.73	12.51	2.85	0.03	0.02	19.14
	占比	19.49%	65.36%	14.89%	0.16%	0.10%	100%
全市场	存续金额	4.92	20.05	4.08	0.07	0.03	29.15
	占比	16.88%	68.78%	14.00%	0.24%	0.10%	100%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第三章　银行理财投资者

2022 年上半年，银行理财市场持有理财产品的投资者数量持续增长，截至 6 月底达到 9145.40 万个，较年初增长 12.49%，同比增长 49%。个人投资者仍占据理财市场绝对主力，整体风险偏好相对稳健。

一、投资者数量和结构

（一）投资者整体情况

2022 年上半年，理财投资者数量[9]持续增长，截至 2022 年 6 月底，持有理财产品的投资者数量为 9145.40 万个，较年初增长 12.49%，同比增长 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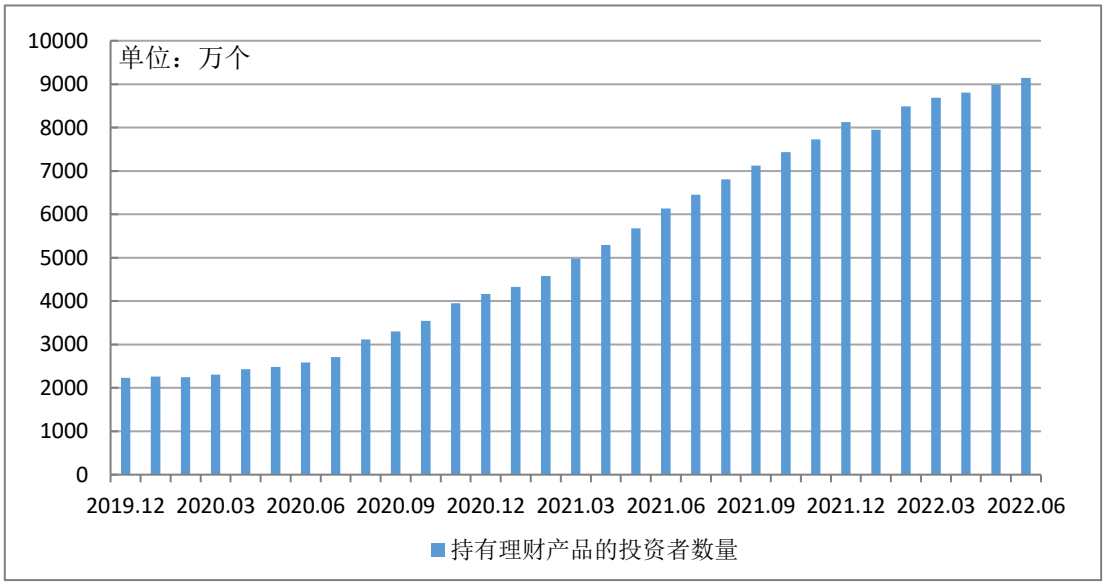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3-1：持有理财产品的投资者数量变化趋势

9 理财投资者相关信息仅统计 2018 年 10 月 1 日之后发行的理财产品，其中每月数据均为月底时点的数据。投资者数量为各类别下的投资者跨机构归集并剔重之后的数量。

2022 年上半年，持有理财产品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的数量较年初均有所增长，其中，个人投资者新增 994.45 万人，机构投资者新增 21.05 万个。整体结构上仍以个人投资者为主，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全市场持有理财产品的个人投资者数量为 9061.68 万人，占比 99.08%；机构投资者数量为 83.72 万个，占比 0.92%。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3-2：理财投资者类型分布

（二）投资者分布

个人理财投资者风险偏好以二级（稳健型）为主，且更趋于稳健。截至 2022 年 6 月底，持有理财产品的个人投资者中数量最多的仍为风险偏好为二级（稳健型）的投资者，占比为 35.51%。由于上半年市场经济环境相对震荡，理财投资者整体投资风格更趋于保守，风险偏好为三级（平衡型）、四级（平衡型）和五级（进取型）的投资者数量占比与去年同期相比均有所下降，分别减少 1.81、0.34 和 0.22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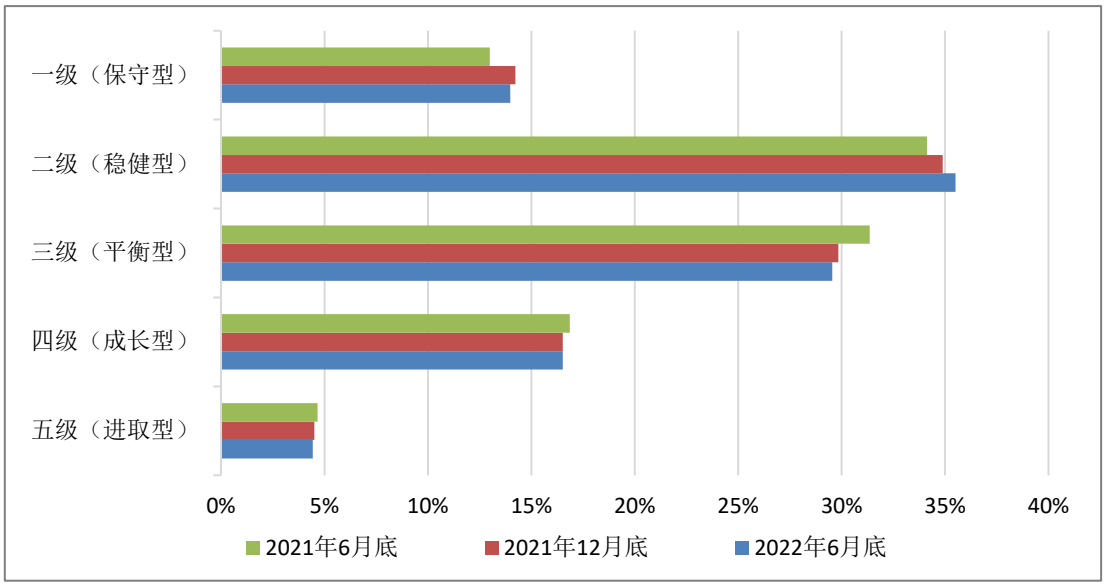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3-3：理财产品各类风险偏好个人投资者数量分布

二、投资者投资偏好

（一）投资产品模式偏好

持有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的投资者数量最多。2022 年上半年，持有净值型理财产品的投资者数量占比始终维持在 99%以上水平，并持续呈现增长态势，投资者已逐步树立并适应“净值化”的理财观念。其中，持有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的投资者数量最多，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占比为 88.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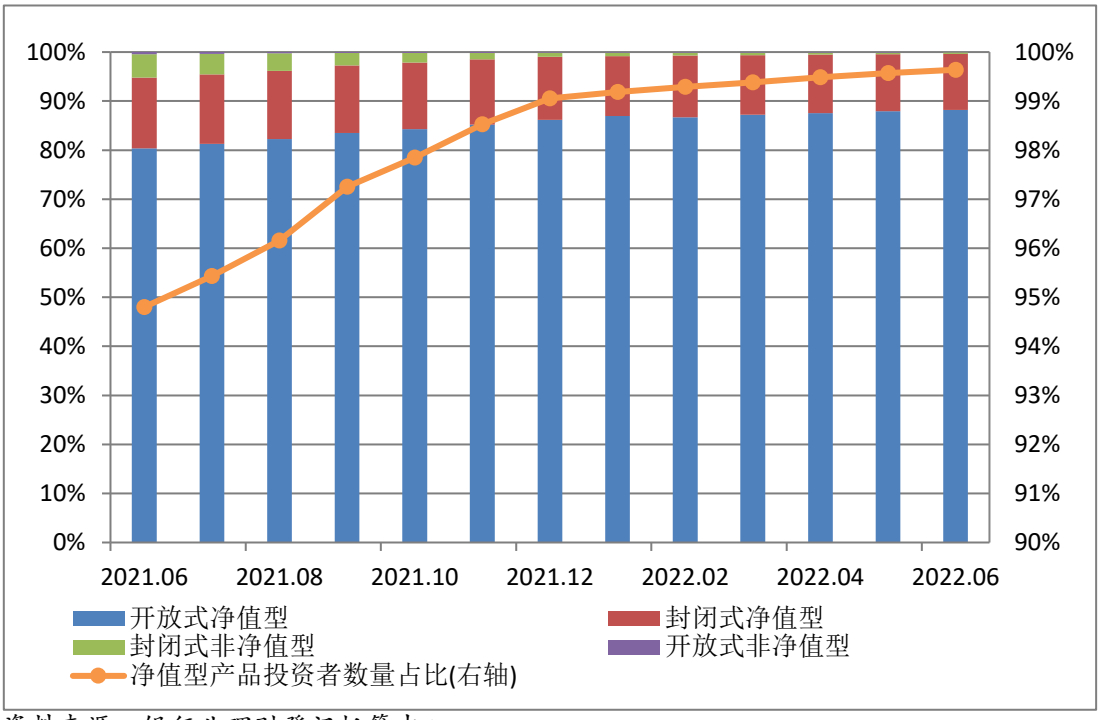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3-4：各类运作模式银行理财产品投资者数量变化

（二）投资产品风险偏好

投资者投资理财产品的风险偏好主要集中在一级（低）和二级（中低）风险等级上，且持有一级（低）风险产品的投资者数量占比有所增长。截至 2022 年 6 月底，持有一级（低）风险和二级（中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投资者数量占比合计超过 90%，其中持有一级（低）风险产品的投资者数量占比进一步增加，较年初增加 4.94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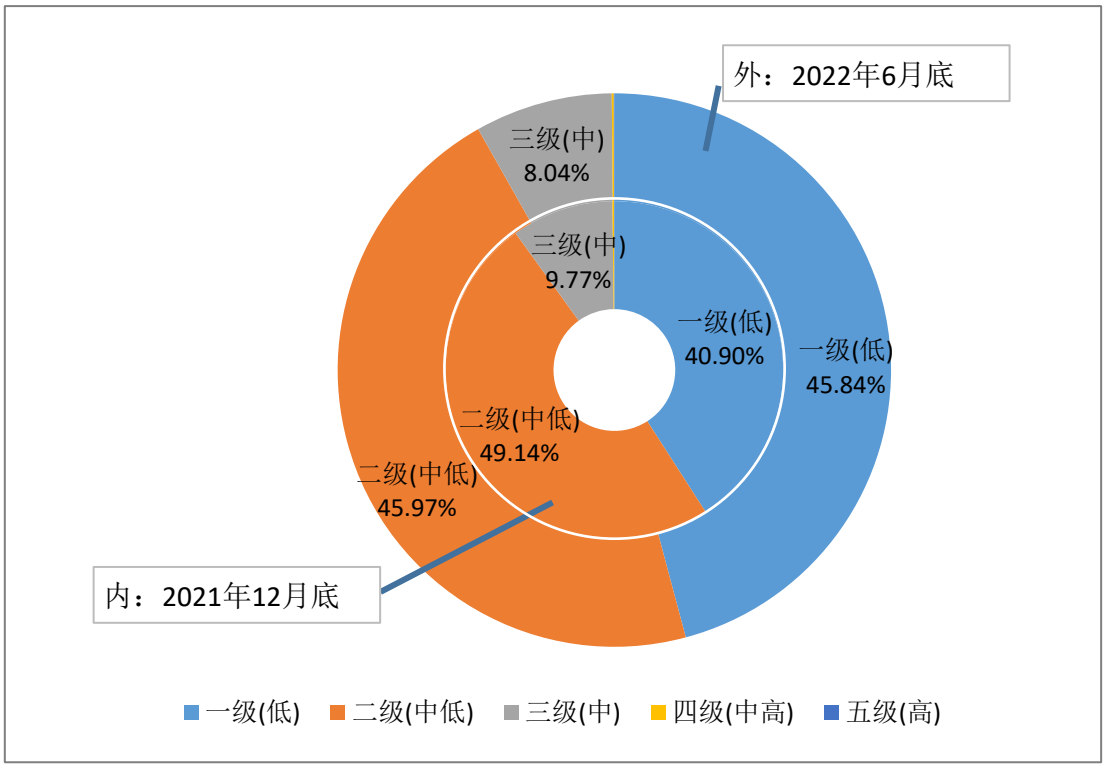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3–5：各风险等级理财产品投资者数量分布

（三）投资产品期限偏好

T+0 产品和 1 年以上理财产品的投资者受众相对较广。截至 2022 年 6 月底，从投资者数量来看，持有 T+0 产品的理财投资者数量仍最多，占比为 56.49%；其次为期限在 1 年以上的理财产品，投资者数量占比为 13.27%；从平均持有金额来看，期限在 1 年以上的理财产品的投资者平均持有金额最多。整体而言，投资者对于理财产品的期限偏好与年初相比无明显变化，仍呈现两极化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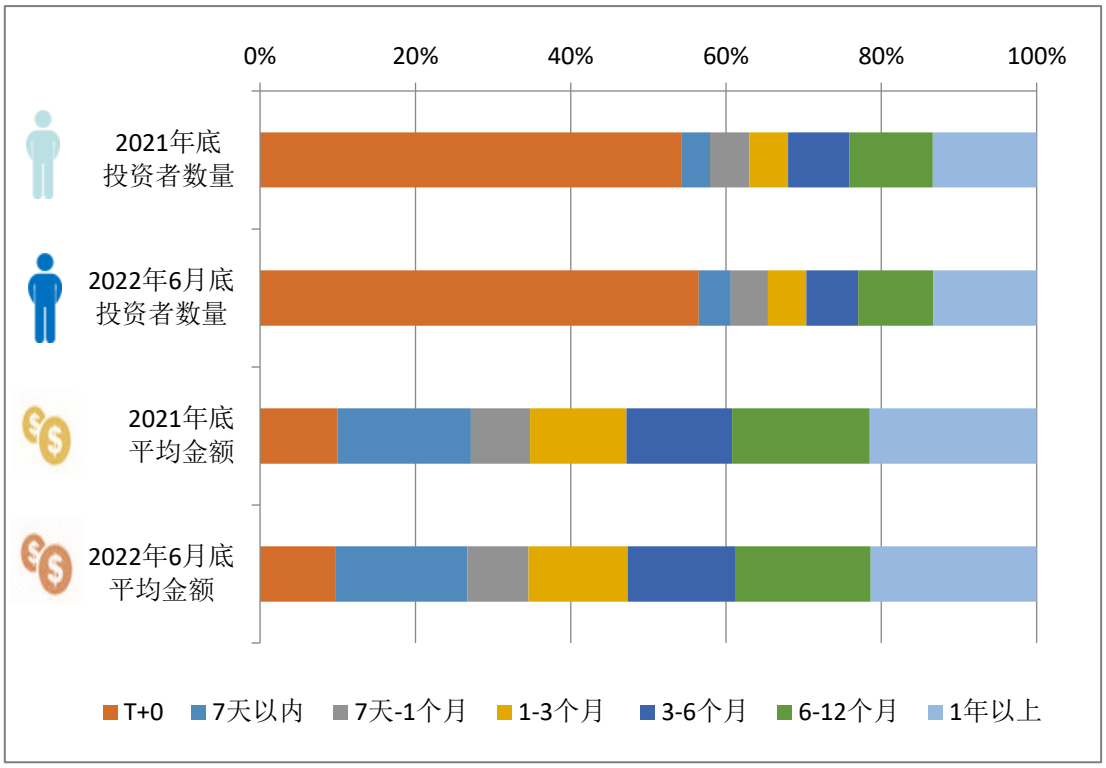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3-6：各期限理财产品投资者数量和平均持有金额分布

（四）投资产品机构偏好

多数投资者仅同时持有 1-2 家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通过分析投资者同时持有理财产品的发行机构数量情况，截至 2022 年 6 月底，76.61%的投资者会将理财资产放在同一家机构中，投资者数量占比较年初减少 1.47 个百分点，较去年同期减少 2.08 个百分点；14.58%的投资者同时持有 2 家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8.81%的投资者同时持有 3 家及以上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整体来看，投资者理财资产分布集中程度略有下降，但多数投资者理财资产分布仍较为集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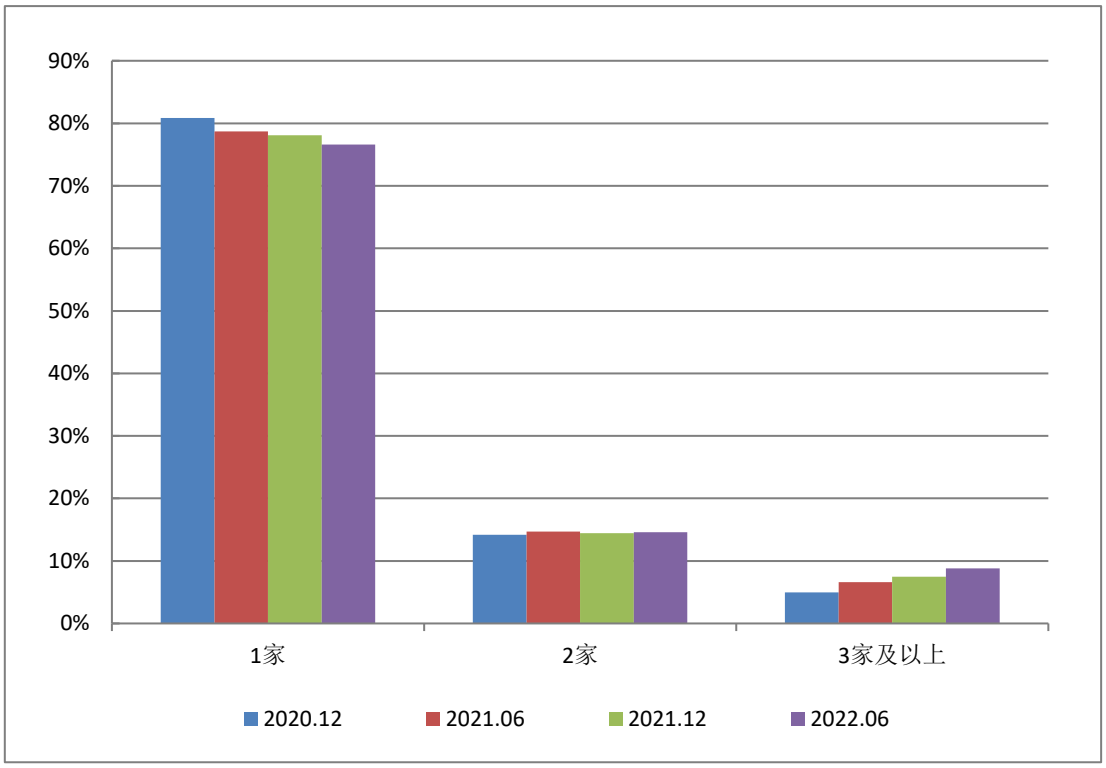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3–7：单一投资者持有理财产品的资产分布

专栏 3　应对市场波动，加强投资者教育

中银理财：倡导投资者长期财富管理陪伴理念

市场波动是“危”亦是“机”。一方面，市场波动提醒银行理财公司做强售后服务能力，化解投资者焦虑，另一方面也是资管新规下理财投资者教育的很好机会。

面对市场波动，中银理财充分利用自身媒体平台和外部媒体，加强信息发布频率和力度。2022 年 3 月，中银理财微信公众号和视频号持续推出市场波动环境下的投资者教育相关内容，撰写发布如《理财产品净值波动？别慌，原因在这里》投教文章等；借助《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权威媒体发声，做好投资者教育和安抚工作。

理财投资者教育应长期陪伴、久久为功。中银理财在行业内率先搭建了“4+1”理财陪伴矩阵，实现投资者教育的多渠道直达。“4”包括中银理财微信订阅号、微信视频号、中国银行和招商银行手机银行 APP 中的中银理财财富号以及面向理财经理的微信服务号“中银理财 Plus”；“1”指中银理财线下专业销售服务人员队伍，在业务支持之余，致力于将投资者教育相关知识带到业务一线。

农银理财：切实提升金融知识普及效果

农银理财高度重视金融知识普及工作，基本建立起制度化、规范化的金融知识普及工作机制。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深入领会金融知识普及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中的重要意义。将金融知识普及融入公司战略，建立董事会统筹指导、高管层总体部署、员工共同参与的金融知识普及工作机制，凝聚全员力量，筑牢投资者保护管理基础。

二是回应投资者呼声。建立投诉回溯分析与金融知识普及联动机制，洞察客户金融知识普及需求，加强系统化宣传引导，全力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农银理财利用自媒体矩阵，发布多形式投资者教育类文章，解答常见的投资问题。其中，在市场波动之际发布“致投资者一封信”，为投资者分析当前市场波动原因，给予投资者一定的投资建议，始终陪伴投资者身边，与投资者共担当。

三是强化特殊群体保护。促进全体投资者消费公平，强化普惠金融服务，重点面向农村群体开展专项知识普及活动，实现更大范围的消费公平。面向不同群体推出“理财字典”，对理财业务相关金融、财务等内容做出专业解释，定期通过微信公众号、官方网站等渠道发布，树立公司专业金融机构形象。

中邮理财：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服务百姓大众

中邮理财始终坚持服务百姓大众，努力建设以客户为中心，审慎稳健、专业开放、创新领先、价值卓越的一流银行系资产管理公司。面对上半年市场波动，及时反应、积极行动，多措并举做好投资者陪伴。

一是提振内部信心，强化队伍服务能力。上半年面向各级理财业务管理员、财富顾问和理财经理组织开展超百场专题培训，尤其在 2 至 3 月市场大幅波动期，集中开展了 12 场专题培训，覆盖人数超 16 万，创线上课堂参与人数新高，充分提升队伍信心和对客服务专业能力。同时安排专员 7×24 小时对理财经理进行问题解答和安抚支撑，共同做好产品售后服务与客户陪伴。

二是对外主动发声，全程暖心陪伴服务。依托中邮理财公众号、视频号等宣传窗口，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投教活动。2022 年 3 月 12 日，第一时间发布《致投资者的一封信》，对市场波动和净值回撤进行解读，充分安抚客户并提出后续投资建议；联合渠道部门组织“投投是道”系列投教，推出“财迷漫游仙境”图文专栏，以更加生动易懂的形式讲解市场波动；对客发出自有资金购买产品公告，提振信心。

中邮理财将持续推动业务规范化、专业化、特色化发展。以财富管理为抓手，始终如一坚持做好投资者陪伴服务。

第四章　市场机构与服务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全市场共有 293 家银行机构有存续的理财产品，存续数量 23854 只，存续余额 10.01 万亿元；25 家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和 4 家外方控股的合资理财公司已获批筹建，其中 27 家已正式开业，理财产品存续数量 11771 只，存续余额 19.14 万亿元。

一、银行机构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全市场共有 293 家银行机构有存续的理财产品，存续产品数量 23854 只，存续余额 10.01 万亿元。银行机构持续深化理财业务转型成果，稳步推进各项转型工作。

一是理财产品结构不断优化。截至 2022 年 6 月底，银行机构净值型理财产品存续余额 8.58 万亿元，占银行机构全部产品的 85.71%，占比较去年同期增加 19.95 个百分点。

二是投资资产标准化程度提升。截至 2022 年 6 月底，银行机构理财资金持有债券类资产余额 7.74 万亿元，占全部资产的比例达 71.01%，占比较去年同期增加 4.20 个百分点，较资管新规发布时增加 22.05 个百分点。

三是理财产品嵌套投资逐步减少。截至 2022 年 6 月底，银行机构理财资金投向各类资管产品[10]余额 3.14 万亿元，同比下降 48.27%，较资管新规发布时下降 75.16%。

10 统计口径为除公募基金之外的各类资管产品；不含私募基金、协议委外类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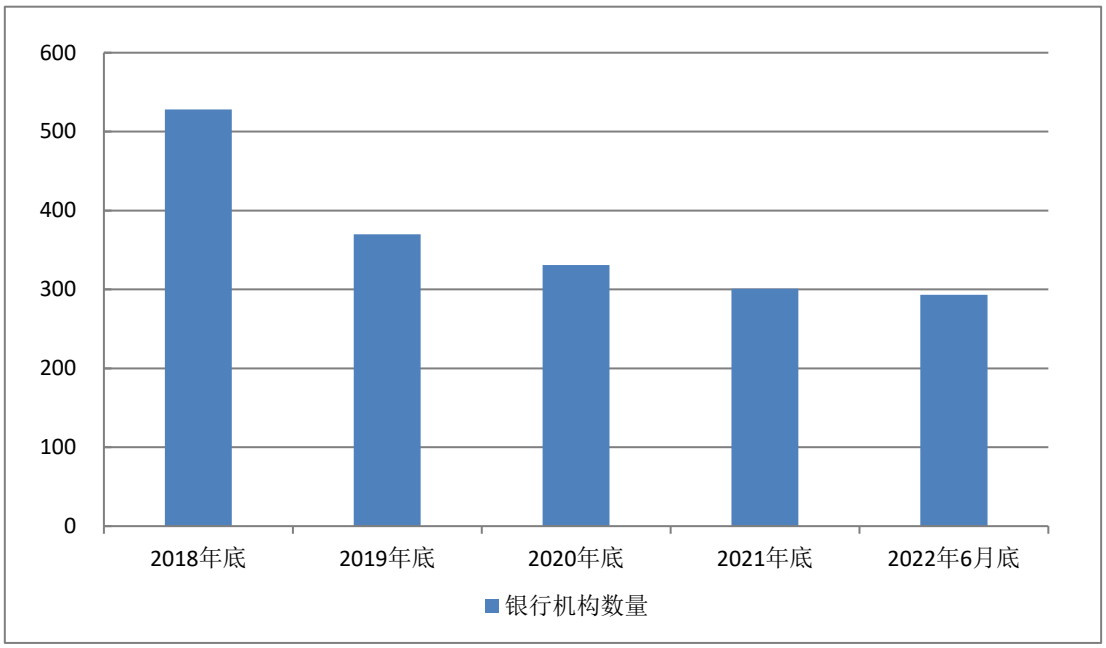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4-1：有存续理财产品的银行机构数量变化趋势

二、理财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先后有 5 家理财公司获批开业。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已有 29 家理财公司获批筹建，包括 25 家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和 4 家外方控股的合资理财公司，其中 27 家已获批开业。理财公司理财产品存续数量 11771 只，存续余额 19.14 万亿元。

表 4-1：理财公司设立情况

序号	名称	开业时间	初始注册资本（亿元）	注册地
1	建信理财	2019 年 5 月	150	深圳
2	工银理财	2019 年 5 月	160	北京
3	交银理财	2019 年 6 月	80	上海
4	中银理财	2019 年 7 月	100	北京
5	农银理财	2019 年 7 月	120	北京
6	光大理财	2019 年 9 月	50	青岛
7	招银理财	2019 年 11 月	50	深圳
8	中邮理财	2019 年 12 月	80	北京

序号	名称	开业时间	初始注册资本（亿元）	注册地
9	兴银理财	2019 年 12 月	50	福州
10	杭银理财	2019 年 12 月	10	杭州
11	宁银理财	2019 年 12 月	15	宁波
12	徽银理财	2020 年 4 月	20	合肥
13	渝农商理财	2020 年 6 月	20	重庆
14	信银理财	2020 年 7 月	50	上海
15	平安理财	2020 年 8 月	50	深圳
16	南银理财	2020 年 8 月	20	南京
17	苏银理财	2020 年 8 月	20	南京
18	华夏理财	2020 年 9 月	30	北京
19	青银理财	2020 年 9 月	10	青岛
20	汇华理财	2020 年 9 月	10	上海
21	贝莱德建信理财	2021 年 5 月	10	上海
22	广银理财	2021 年 12 月	50	上海
23	浦银理财	2022 年 1 月	50	上海
24	施罗德交银理财	2022 年 2 月	10	上海
25	上银理财	2022 年 3 月	30	上海
26	高盛工银理财	2022 年 6 月	10	上海
27	民生理财	2022 年 6 月	50	北京
28	渤银理财	2021 年 4 月获批筹建	20	天津
29	恒丰理财	2021 年 6 月获批筹建	20	青岛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资料截止时间 2022 年 6 月底

专栏 4–1　多家理财公司陆续开业

2022 年 3 月以来，上银理财、高盛工银理财、民生理财三家理财公司陆续开业，为理财市场注入了新的活力。

上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3 月获批开业，由上海银行全资控股，注册资本 30 亿元，注册地位于上海市。资产管理业务一直是上海银行发展的重要战略板块之一，截至 2021 年底管理产品规模超 4287 亿元，位列城商行首位。上

银理财将持续完善以客户为中心的产品体系与渠道服务，强化投研支撑，全面提升风险管理效能，打造都市居民身边的智慧型理财专家。

高盛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6 月获批开业，由高盛资产管理（Goldman Sachs Asset Management, L.P）和工银理财合资组建，分别持股 51%和 49%，注册资本 10 亿元，注册地位于上海市。截至 2021 年底，高盛资产管理的全球在管资产规模约为 2.8 万亿美元，为全球第五大资产管理机构。高盛工银理财将推出一系列综合理财产品，首批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量化投资策略、跨境理财产品以及另类创新解决方案等。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6 月获批开业，由民生银行全资控股，注册资本 50 亿元，注册地为北京市。民生理财将以专业化、差异化和特色化的一流资管机构为发展定位，以客户为中心，实施以“固收及固收+”为主体，“混合及权益”和“另类投资”为两翼的战略，通过大类资产配置和多元化资产策略，打造具有“低波动、稳收益”特性的产品格局，建立多渠道、多媒介、多触角开放立体营销体系，构建便捷、友好、高效的全旅程客户服务体系，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理财产品和高效资产管理服务，助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自 2019 年 5 月首家理财公司获批开业以来，理财公司已走过 3 年发展历程，成为我国资产管理行业的一股重要力量，更成为我国金融业对外开放的典范。2022 年上半年，理财公司坚持净值化转型方向，抓住窗口期加强投资者教育工作，引导投资者正确看待净值波动。同时进一步加强投研能力建设，积极主动应对市场环境复杂变化，以更广阔视角发掘投资机遇，用稳健的业绩表现回馈广大投资者。

专栏 4–2　理财公司业务实践

工银理财：工诚为民，行稳致远

2022 年初，受多种因素影响，市场出现较大幅度波动。在此过程中，工银理财认真贯彻国家战略决策部署，始终坚持把保护投资者利益放在首要位置，秉持长期价值投资理念，深入研判市场走势，充分发挥理财资金直投直拓的优势特点，有效保障了产品净值的整体稳定。

其一，有效发挥国有大行的稳定器作用，维

护资本市场平稳运行。尽管国际环境更趋严峻，但我国稳增长政策持续发力，主要宏观指标运行在合理区间，上市公司业绩表现稳中向好，资本市场平稳运行基础坚实。作为大型银行理财公司，工银理财始终坚持长期投资、价值投资理念，注重“安全垫”积累，积极维护资本市场平稳运行。

其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为客户奉献长期回报。工银理财践行为客户创造价值的初心使命，紧密结合不同市场环境下的客户投资需求，加强产品研发和资产配置，优化产品结构，灵活打造了涵盖不同风险等级和投资期限的全系列产品线，力争为广大客户获取长期稳健的投资回报。

其三，多措并举，全力提升产品净值稳定性。一是加强市场研判，强化风险监测，坚持多元均衡策略，通过多资产、多策略降低单一资产和策略的波动风险；二是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做好平衡，提高风险收益性价比；三是充分发挥固收类资产的“压舱石”作用，通过调整组合久期、控制利率风险等方式稳定固收类投资。

建信理财：坚守高质量发展和精细化管理总基调

高质量发展和精细化管理是建信理财 2022 年度工作总基调。公司高度重视全面风险管理，防范极端行情下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事件，不断提高风险处置和化解能力。2022 年上半年建信理财发行产品仍以固收类产品为主，兼顾混合类产品，混合类产品以中长期限的封闭式产品为主。在上半年市场波动较大的情况下，公司始终追求稳健策略，加强对回撤的控制，业绩保持相对稳健，体现出了较好的韧性。

现阶段理财主要客群风险偏好较低，面对 2022 年上半年的市场环境，公司以 1 年期以上中长期限产品为载体，发挥中长期限产品期限固定、头寸锁定的优势，在控制波动的前提下适当提高产品收益弹性，为客户提供相对稳健又能分享资本市场红利的产品。

根据上半年债券市场情况，公司加强了短期限开放式产品的持续营销力度。另外，建信理财依托建行集团发展和公司资源禀赋，加强特色主题产品的研究与创新，在绿色金融、普惠、乡村振兴等领域聚力聚焦，充分抓住我国养老体系改革下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的重大发展契机，积极布局养老理财业务。

交银理财：立足客户需求，以稳健风格助推净值化转型

2022 年随着资管新规过渡期结束，理财产品实现全面净值化转型，市场波动日益加剧。为更好的适应产品净值化管理，交银理财围绕渠道和投资者对产品风险收益预期，结合产品的期限和波动性进行分类管理，因类施策，在风险可承受的基础上追求确定性更高的收益。

加大供应稳健的低波产品，强化净值波动的管理能力。一是加强低波资产组织保障和统筹安排。加大存款和非标类资产储备和获取能力，确保低波产品低风险、稳收益特征的实现。二是强化债券集中度管理。通过加强对发行人或行业维度的债券占比控制，降低集中度风险。三是中短期产品降低权益中枢，回归低波动特性。

着力提升长期限产品的投研水平和风险收益回报。一是通过设立专业化分工小组，加强市场化风险的研究与支持，更具针对性开展对相应产品的投资运作指导和资产统筹支撑。二是对投资运作开展投前、投中和投后全流程管理，形成前中后台的相互支撑和制衡机制，提升产品竞争力。

三、集中登记服务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累计为全国近千家发行或销售理财产品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开通理财登记系统；各机构累计通过理财登记系统申报理财产品逾 201 万只，登记理财产品投资、交易、底层持仓和投资者身份等信息 1.3 亿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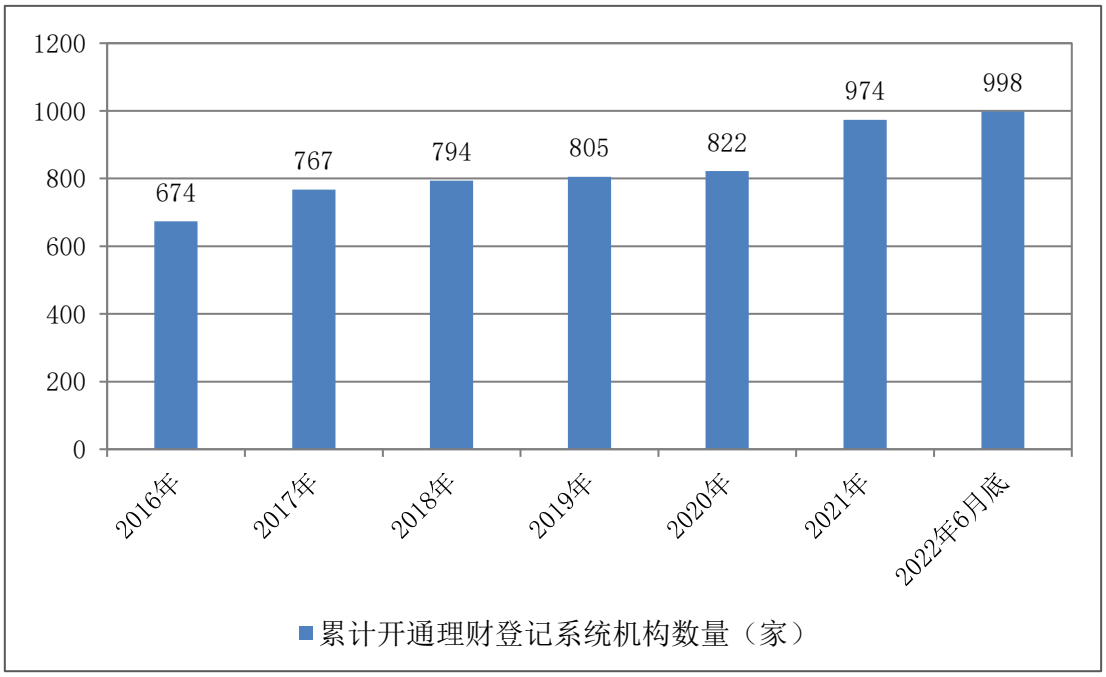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图 4-2：各年度累计开通理财登记系统机构数量

为满足《理财公司理财产品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对理财产品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信息的登记要求，2022 年上半年理财登记系统完成相关登记模块上线，全面落实登记要求。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将利用大数据对理财产品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进行统计监测，助力监管部门规范风险管理行为。

专栏 4–3　理财登记直联工作进展

为提高理财信息登记工作质量，强化投资者权益保护，在监管部门指导下，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持续开展理财登记系统直联相关工作，推出系统直联接口，制定和发布规范化的直联系统标准，致力于实现理财登记信息的电子化、标准化处理，最大限度降低人为干预，提高数据质量和采集效率，有效助力风险防范和数据治理工作开展。直联系统可同时传输处理约 600 个登记要素，产品信息直联单一报文最多可实现 1 万条数据传输处理，投资者信息直联和销售信息直联单一报文最多可实现 100 万条数据传输处理，大大提高了机构报送数据的效率。

2022 年上半年，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积极对直联接口标准进行优化，完成了销售信息直联功能上线和《理财公司理财产品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相关升级。目前，直联系统已全面覆盖理财登记所有内容。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实现投资者信息直联的机构数量累计达到 146 家，业务覆盖率 94.78%。

四、理财产品信息披露

2022 年上半年，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继续做好中国理财网建设工作，持续完善理财产品查询及展示等相关功能，结合最新监管要求和市场趋势对网站进行优化。

为配合养老理财产品试点工作，便利广大投资者掌握养老理财产品最新信息，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对中国理财网养老理财产品查询及展示进行了优化，进一步提升养老理财产品信息透明度。一是通过中国理财网查询理财产品时，如查询的是养老理财产品，则在产品

名称及登记编码处标注醒目的“养老”标签，便于投资者准确判断产品特征，防止假冒养老理财产品出现。二是中国理财网首页新增养老理财产品及信息披露公告展示专区，投资者可随时查看最新发售的养老理财产品，以及养老理财产品发布的最新公告，从而及时掌握产品销售及运作情况。此外，网站还汇总整理了养老理财产品试点政策，便于投资者全面了解政策情况。

图 4–3：中国理财网首页养老理财产品及信息披露展示区域

为落实监管政策要求，规范市场行为，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依托中国理财网建立行业统一信息披露渠道——中国理财网信息披露平台（xinxipilu.chinawealth.com.cn），为理财产品发行机构提供优质高效的信息披露服务。截至 2022 年 6 月底，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已与 15 家理财公司和 20 家银行机构签署《信息披露服务协议》。2022 年上半年，信息披露平台累计发布各类公告 8500 余份，已成为理财产品发行机构向投资者传递信息的重要渠道，得到市场各方广泛关注。

图 4–4：中国理财网信息披露平台理财产品定期报告展示区域

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结合监管要求、市场需求等，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平台各项功能，不断提升服务水平。2021 年 10 月，信息披露平台正式上线直接对接功能，能够实现市场机构内部系统与信息披露平台直接对接，通过特定接口将文件直接推送至信息披露平台并对外展示。2022 年 4 月，光大理财正式通过直接对接功能接入信息披露平台并发布旗下产品 2022 年第一季度投资报告，另有多家理财公司正在筹备接入。

同时，在中央结算公司的指导下，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正在牵头制定信息披露行业标准。截至目前，标准送审稿已正式提交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进行审查和投票，力争早日发布。

专栏 4-4　产品介绍要素标准引领行业规范化发展

2021 年 5 月 13 日，中国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联合发布了《资产管理产品介绍要素 第 1 部分：银行理财产品》标准。标准对面向投资者推介销售使用的理财产品介绍材料进行了规范，填补了我国尚无统一的理财产品介绍要素标准的空白，有力促进了对广大中小投资者权益的保护。

一、标准编制背景及目的

资管新规发布以来，理财产品存续余额平稳递增，保本理财逐渐退出历史舞台，净值型产品比例迅速增加，理财产品逐步回归资管本源。伴随着市场的迅速发展和改革的显著成效，如何强化投资者对于理财产品的了解，切实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真正实现“卖者尽责、买者自负”，向市场提出了新的挑战。同时，市场中的理财产品介绍材料存在要素差别大、披露内容的尺度和维度不一致、专业术语过多、披露片面等问题。上述问题可能导致投资者在购买理财产品时做出非正确选择。

《资产管理产品介绍要素 第 1 部分：银行理财产品》标准制定的目的是规范面向投资者推介销售使用的产品介绍资料，从投资者角度出发，制定统一、规范、浅显易懂的产品宣传资料，帮助投资者更容易、更直观地了解产品特性，从而选取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统一的要素介绍标准，也有利于减少不同发行机构之间宣传的差异性，进一步规范理财业务的发展，提升行业的服务水平。

二、标准主要内容

标准对产品名称、产品代码、发行机构等 21 项产品基本信息要素及开放式产品、净值型产品、分红型产品专有信息要素进行了规范，包含向投资者告知产品的投资策略、产品的主要风险及可能带来的损失、收益分配及兑付安排、投资者需要支付的费用、由产品承担的费用以及投资者如何参与和退出、如何维护自己的权益、如何了解产品运作情况等内容，并给出了《银行理财产品介绍》模板。

三、标准推广你我有责

随着理财业务发展和转型的持续深化，理财产品信息将逐步趋向规范化和一致，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倡导各市场机构，充分发挥金融标准的作用，依托《资产管理产品介绍要素 第 1 部分：银行理财产品》标准为全市场提供的可行参考，积极响应监管部门“金融标准 为民利企”的号召，切实落实“卖者尽责”的使命与责任，不断优化理财产品销售宣传材料，携手推动理财市场规范化发展。

五、中央数据交换平台

随着《理财公司理财产品销售管理暂行办法》的发布，监管部门对理财产品发行机构与销售（代销）机构之间的数据交换传输提出了高标准、严要求。与此同时，市场机构之间当前的数据传输方式却存在交换规则不一致、联网开发成本较大、对接不同机构需要重复建设等多种问题。

在此背景下，银保监会指导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向市场推出“理财产品中央数据交换平台”（以下简称中央数据交换平台），支持机构之间高效率、低成本完成对接工作，对银行理财发展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

2022 年 1 月 14 日，中央数据交换平台正式投产上线，通过专有网络实现参与机构间的互联互通，为各参与机构提供数据信息和文本信息的发送、校验、转发和接收。2022 年 6 月 24 日，中央数据交换平台二期正式上线，除直联方式外，支持市场机构在客户端管理用户和报文，提供信息披露文件定向分发、机构之间关系配对、数据统计查询等增值服务，进一步满足理财产品发行机构和代销机构的数据交换服务需求。

截至 6 月底，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共与工银理财、农银理财、中银理财、建信理财、交银理财等 29 家机构签署合作备忘录，与兴业银行、交银理财、广银理财等 10 家机构签署平台服务协议。目前全部开业的理财公司均已开展中央数据交换平台业务的沟通与对接，其中 7 家系统已经上线，4 家即将在完成系统测试后上线。

专栏 4–5　理财产品中央数据交换平台特点及接入方式

一、行业引领

1.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是银保监会指定的唯一一家银行理财集中登记、查询机构。

2.银保监会高度重视中央数据交换平台的建设工作。

3.中央数据交换平台秉承“共建共享”原则，

由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联合头部银行、理财公司共同建设。

二、功能强大

1.一次接入，终身享用。

2.行业标准，统一执行。行业统一数据传输平台，执行一套标准，只需一次开发改造，即可完成全行业的机构对接。

3.兼容性强，功能强大。兼容市场 95%以上机构之间当前使用的数据交换协议。支持多种报文类型，既有数据类也有文本类，并自动校验对错。

4.统筹客户，体验舒畅。通过客户端提供丰富的增值服务，包括销售协议在线签署、销售进度查询、批量信息披露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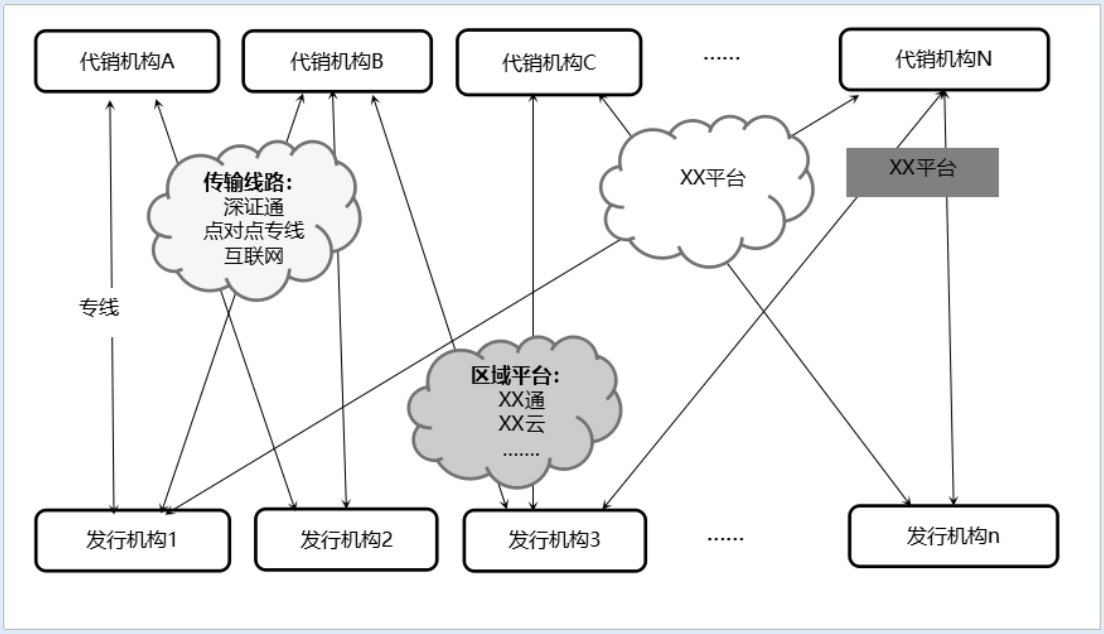

图 4-5：市场现行数据交换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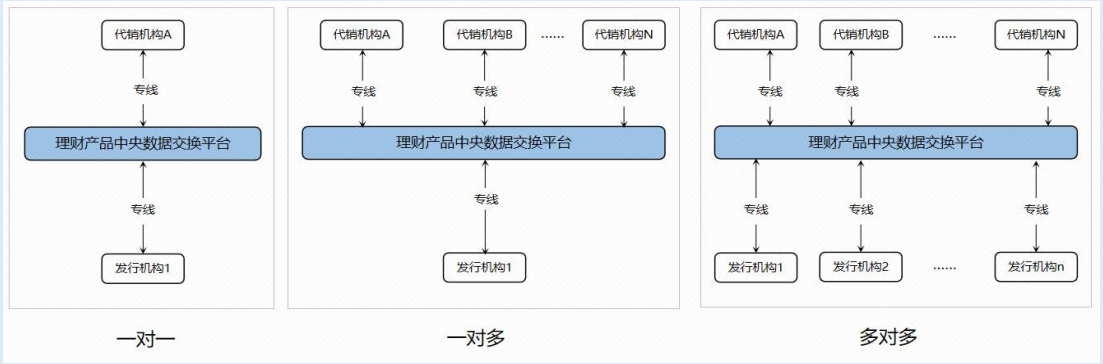

图 4-6：中央数据平台数据交换模式

三、安全可靠

中央数据交换平台具备行业领先的软硬件基础条件，有效保障信息安全。一是应用系统方面，均按照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S3A3G3）标准执行保护、四级（S3A4G4）标准进行建设。二是环境容灾方面，在京沪两地建成行业一流的高标准数据中心，机房评级达到A级，关键供配电系统与关键制冷系统方面达到国际Uptime T4的技术要求。三是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作为行业第三方中立机构，严格执行信息安全内部管控，充分确保投资者信息传输的安全性和保密性。

四、促进销售

中央数据交换平台是连通代销机构与理财产品发行人的关键渠道，可以为理财产品发行人特别是理财公司匹配优质的代销机构，也可为开展代销业务的机构提供一次接入多家理财公司的服务，并可完成代销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一一配对，是理财业务销售的好帮手。

五、联网步骤

1.签署服务协议。与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签署《理财产品中央数据交换平台服务协议》。

2.业务申请。提交《理财产品中央数据交换平台接入申请表》，领取业务资料和技术文档。

3.技术开发。按照提供的技术文档，完成内部相应业务系统的改造和内部测试。

4.联调测试。提交《理财产品中央数据交换平台联调测试申请表》，领取测试资料，在期限内完成联调测试。

5.验收上线。测试通过后，填写《理财中央数据交换平台上线申请表》，由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组织上线验收，符合上线条件的，配发正式业务证书和生产网络配置信息，机构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正式生产环境接入和业务上线。

六、联系方式

所有符合监管要求的银行理财产品代销机构（包括理财公司及其母行、从事理财产品销售的银行业金融机构等），可以随时向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提出申请，通过中央数据交换平台开展理财产品销售业务。

声　明

为全面反映 2022 年上半年中国银行业理财市场情况，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组织编写了《中国银行业理财市场半年报告（2022 年上）》，对 2022 年上半年银行业理财市场情况进行了统计分析，并以专题形式对理财产品、理财投资者及市场机构与服务等情况进行了研究分析。

本报告发布的内容在任何情形下均不构成对本报告受众的任何投资或其他建议。未经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翻版、复制、发布或公开使用本报告的部分或全部内容，亦不得授权任何其他机构、个人或其运营的媒体平台接收、翻版、复制或使用本报告的部分或全部内容。

特此声明。

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99号9层（100031）

86-10-88170567

中国理财网：www.chinawealth.com.cn